

立會局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一九九三年三月三日星期三

下午二時三十分開始會議

出席者：

施偉賢議員，C.B.E., LL.D., Q.C., J.P. (主席)

布政司霍德爵士議員，K.B.E., L.V.O., J.P.

財政司麥高樂議員，C.B.E., J.P.

律政司馬富善議員，C.M.G., J.P.

李鵬飛議員，C.B.E., J.P.

張鑑泉議員，C.B.E., J.P.

周梁淑怡議員，O.B.E., J.P.

許賢發議員，O.B.E., J.P.

李柱銘議員，Q.C., J.P.

李國寶議員，O.B.E., J.P.

彭震海議員，M.B.E.

司徒華議員

譚耀宗議員

黃宏發議員，O.B.E., J.P.

何承天議員，O.B.E., J.P.

夏佳理議員，J.P.

林貝聿嘉議員，O.B.E., J.P.

劉健儀議員，O.B.E., J.P.

劉華森議員，O.B.E., J.P.

梁智鴻議員，O.B.E.

杜葉錫恩議員，C.B.E.

黃匡源議員，O.B.E., J.P.

陳偉業議員

鄭海泉議員

鄭慕智議員

張文光議員

馮智活議員

馮檢基議員

夏永豪議員，M.B.E., J.P.

何敏嘉議員

黃震遐議員

葉錫安議員，J.P.

林鉅津議員

林鉅成議員

劉千石議員

劉慧卿議員

梁錦濠議員

李家祥議員，J.P.

李華明議員

文世昌議員

潘國濂議員

唐英年議員，J.P.

狄志遠議員

涂謹申議員

黃秉槐議員，M.B.E., J.P.

黃宜弘議員

楊森議員

楊孝華議員，J.P.

黃偉賢議員

鄧兆棠議員，J.P.

陸恭蕙議員

陸觀豪議員

胡紅玉議員

缺席者：

倪少傑議員，O.B.E., J.P.

劉皇發議員，O.B.E., J.P.

鮑磊議員，O.B.E., J.P.

麥理覺議員，O.B.E., I.S.O., J.P.

張建東議員，J.P.

詹培忠議員

李永達議員

列席者：

立法局秘書劉國康先生

文件

下列文件乃根據會議常規第 14(2)條的規定而呈交局方省覽：

項目

附屬法例	法律公告編號
架空纜車（費用）規例	40/93
1993 年建築物（儲油裝置）（修訂）規例	41/93
1993 年註冊總署署長（人事編制）條例 （修訂第二附表）公告	44/93
1993 年註冊總署署長（人事編制）（職能移交及 撤除）條例（1993 年第 8 號）（生效日期）公告	45/93
1992 年道路交通（修訂）（第 3 號）條例 （1992 年第 83 號）1993 年（生效日期）公告	46/93

一九九二至九三年度會期內省覽的文件

- (60) 一九九二年香港考試局截至一九九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的各項財政報告
連同一九九一年九月一日至一九九二年八月三十一日的工作一覽表
- (61) 截至一九九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該年度預算草案：
第一冊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 開支摘要及管制人員報告書
- (62) 截至一九九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該年度預算草案：
第二冊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 按總目及分目劃分的開支項目
- (63) 截至一九九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該年度預算草案：
第三冊 — 基金帳目

各項問題的書面答覆

出租公屋單位

一、 杜葉錫恩議員問題的譯文：政府當局可否告知本局：

- (a) 在過去三年，每年建成的出租公屋單位有多少；
- (b) 在此等單位中，每年有多少個單位編配予各類別的申請人（例如在輪候公屋登記冊的申請人，受政府清拆計劃影響的人士、體恤安置個案等）；及
- (c) 在每年編配予輪候公屋登記冊申請人的單位中，有多少個單位是位於天水圍？

規劃環境地政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房屋委員會於一九八九／九零、一九九零／九一及一九九一／九二年度建成的出租公屋單位，分別有 33900、32600 及 21400 個。不過，由於從現時租戶收回的單位亦可供出租，故編配的單位數目較這些數字為高。在這三年內編配的單位數目是 46700、43700 及 42300 個，有關詳情見附件。

天水圍首批出租單位於一九九二年四月可供編配。截至一九九三年一月底止，大約有 3000 個天水圍的單位已編配予名列登記冊的公屋申請人。

附件

按類別編配出租公屋單位的情況

類別	1989-90	1990-91 已編配單位*	1991-92
1. 緊急安置	300	300	300
2. 清拆			
(a) 發展清拆	5900	7000	5500
(b) 收回臨屋單位 再供編配	4800	2000	2000
(c) 清拆城寨	900	1100	1200
3. 體恤困境個案	1200	1200	1200
4. 重建／改建	14000	12100	13000
5. 輪候公屋總登記冊	14500	14000	14000

類別	1989-90	1990-91 已編配單位*	1991-92
6. 調遷及減輕居住 擠迫情況	3400	4700	3800
7. 初級公務員及退 休公務員	1700	1300	1300
合計	<u>46700</u>	<u>43700</u>	<u>42300</u>

*百位以下四捨五入

本港的駕駛制度

二、 潘國濂議員問：鑑於本港於一九九七年會成為中國一部份，而近年兩地的交通往來頻繁，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有否計劃將右軚駕駛制度改為左軚駕駛，使兩地車輛能安全及順利地在中國及香港境內行駛；
- (b) 若有計劃，其詳情為何及將於何時推行；若沒有計劃，原因為何；
- (c) 關於改變車輛軚盤位置，有否研究國際慣例或外國經驗；若有，結果如何，若沒有，原因為何？

運輸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

- (a) 我們沒有計劃將右軚駕駛制度改為左軚駕駛制度。現行的駕駛安排實際運作良好。目前過境的車輛每日超逾 20000 輛。這些車輛都能應付中港兩地不同的駕駛制度，並無重大困難。
- (b) 如果我們要改變香港的制度，便要付上極高昂的費用，且會對市民帶來不便。道路基本設施將需大規模更改，對道路安全亦難免造成影響。
- (c) 香港跟中國的駕駛制度不同，情況並非獨特。舉例來說，英國和歐洲大陸之間車輛往來頻繁，預期海峽隧道啓用後，往來兩地的車輛會大增，但當局並無統一駕駛制度的計劃。事實上，只要駕車人士小心駕駛，運用常識，兩種駕駛制度當可並存不悖。

體恤安置

三、 劉千石議員問：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過去三年，每年接獲的恩恤徙置申請個案分別有多少宗；成功獲徙置的個案數字分別為何；
- (b) 現時處理恩恤徙置申請的程序為何；平均所需時間及最長時間分別為何；及
- (c) 每年可供恩恤徙置用的公屋單位數目的限額為何；有否定期檢討該限額是否足夠；及在該限額下有否另設配額供不同類別的申請個案之用；若有，有關配額的詳情為何？

規劃環境地政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過去三年每年接獲及批准的體恤安置申請個案數目如下：

年度	接獲申請數目	批准申請數目
一九八九／九零	1203 (945)	1200 (942)
一九九零／九一	1210 (984)	1200 (974)
一九九一／九二	1509(1494)	1200(1185)

註：括號內為社會福利署轉介個案數目

當局會根據社會福利署的建議，再審慎考慮申請人的個別情況，並按照一套準則審查申請人的入息水平、醫療和實際生活需要，以及是否擁有物業等，來決定應否給予體恤安置。所有申請另須通過如審查有否重複申請等的一般審核程序，當局亦會在租出單位前約見申請人。平均來說，上述程序以及編配單位的工作，可在三星期左右完成。不過，假如申請人一再以某些理由拒絕接受獲配的單位，整個過程需時可達八個月之久。

在過去三年，每年供體恤安置用的出租公屋單位限額都是 1200 個。當局會定期檢討和監察這個數額是否足夠。以往經驗顯示這個數目是足夠的，但房屋委員會會在有需要時調整配額，以應付需求。

自一九九一年開始，當局每年都在體恤安置限額中，撥出 100 個單位，供編配予獲得子女撫養權的離婚人士。

拆卸危樓

四、黃震遐議員問：鑑於一九九二年十月中環永安街在清拆中的樓宇倒塌，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該樓宇何時列為危樓，及是否在政府指定的期限內進行清拆，若否，原因何在；及
- (b) 政府如何監管樓宇的清拆程序及保障路人安全？

規劃環境地政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位於永安街 30 號的樓宇，是在一九九一年六月二十六日發生火警後，隨即在翌日根據非常情況下所運用的權力而封閉的。位於 22 號至 28 號的各幢樓宇，則在一九九一年九月十八日被宣布為危樓或有可能成為危樓。當局並在同日向上述各幢樓宇的業主發出命令，限令位於永安街 22 號至 30 號的所有樓宇一併清拆，並訂明清拆工程須在一九九一年十二月九日之前完成。鑑於這些業主未有遵照這些命令，建築事務監督遂於一九九一年十二月十一日去信通知他們，謂建築事務監督將會安排進行清拆工程。這些業主並沒有解釋不遵照命令的理由。

一九九二年一月所作的初步實地視察顯示，必須先拆除某些與毗鄰樓宇（即永安街 20 及 32 號）相連的建築物，然後才可清拆 22 號至 30 號的樓宇。永安街 20 號樓宇的業主在一九九二年三月作出所需的修改工程。一九九二年四月初，建築物條例執行處認為可保留 30 號與 32 號之間共用牆的地下部份，以免進一步延遲 30 號樓宇的清拆工程。一九九二年六月，政府的承辦商獲指示清拆 22 號至 30 號的樓宇。

一九九二年八月，建築物條例執行處注意到清拆工程仍未展開，便提醒承辦商動工。在一九九二年九月四日至十月十四日期間，承辦商拆除了木間隔牆，並搭建了竹棚和進行有關工程。承辦商接着暫時停工，等候帆布送達以便把待拆的樓宇圍封。一九九二年十月十八日，28 號及 30 號的樓宇倒塌。

拆卸工程是同時受法例和合約規管的。建築物（拆卸工程）規例列明關於妥善監督及施工預防措施的規定，以確保拆卸工程是在安全情況下進行。建築工程合約內的一般條款及特別條款列明所需的權力和補救方法，以確保由政府聘用的承辦商所進行及完成的拆卸工程，達到令人滿意的水準。建築物條例執行處會定期對拆卸工程進行查核。

承辦商必須在工地架設圍板、有蓋行人道、斜棚和屏障，以防止意外和減低泥塵造成的滋擾。此外，並可能須為毗連的建築物架設橫撐板。

在調查永安街樓宇倒塌的事件後，建築事務監督已採取下列措施來改善清拆工程的施工程序：

- (a) 把清拆工程列為須優先及迫切進行的工作；
- (b) 盡早通知有關的其他各方關於須進行的預防和準備工作；
- (c) 向政府承辦商發出關於清拆工程的施工和竣工日期的明確指示；
- (d) 對根據封閉令封閉的樓宇進行監察；
- (e) 迅速考慮所進行的工程對工地鄰近危樓的影響；及
- (f) 更着重樓宇業主在確保樓宇安全方面的法定責任和法律責任。

建築物條例執行處亦正考慮制定進一步措施，例如在清拆過程中封路，以保障路人的安全。

西九龍環境問題

五、 涂謹申議員問：鑑於「西九龍填海計劃餘下的腹地排水系統工程和污水收集網絡第一組工程」將於最近動工，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在進行建造工程時，有何措施以減輕環境污染（如噪音、塵埃及惡臭）；及
- (b) 在工程完成前，有何臨時計劃以改善西九龍地區日益嚴重的污水情況？

工務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

(A) 在建造工程進行時為減輕環境污染（如噪音、塵埃及惡臭）而採取的措施

在該地盤採取的減輕環境污染措施，是根據有關條例已列入合約條文內的規定以及施工前所進行的環境影響評估的建議而進行的。

在施工期間，我們預料噪音和塵埃均會增加。不過，我們會設置減音設備及隔音屏障，使特別容易受噪音滋擾的地方的噪音水平大大減低。另外，我們亦會採取措施，如在地盤空地上洒水、清洗車輪及車身，以及把泥頭車蓋好，以便減少塵埃。

雖然無證據顯示該地盤發出的惡臭會構成一個主要的污染問題，但我們已在美孚採取了一系列的緩解措施，其中包括拆除一條臨時海堤，以便增加潮水沖洗力，以及暫時將污水排放到鄰近的箱形暗渠。

當局特別為這項工程而設立西九龍工程環境監察辦事處，負責監察環境污染情況，以及就環境保護事宜提供意見。倘能嚴格執行現行的環境保護法例，以及密切監察地盤情況，預料緩解措施將會大大減輕施工期間的環境污染情況。

(B) 在工程完成前為改善西九龍地區日趨嚴重的污水情況而進行的臨時計劃

與問題(b)部份所作的假定恰好相反，在填海工程進行期間，西九龍地區的污水情況並無日趨嚴重。根據下表所示，西九龍集水區的水質實際上已有所改善。

平均水深的平均溶氧濃度（每公升／毫克）

監測站	九二年 七月	九二年 八月	九二年 九月	九二年 十月	九二 十一月	九二年 十二月	九三年 一月
L5（深水埗）	3.80	3.07	4.0	4.2	4.5	4.4	4.6
L6（荔枝角）	3.62	2.42	3.0	3.6	4.0	3.9	4.4
L7（地鐵抽取的 樣本）	2.68	1.78	2.2	3.5	3.7	3.5	3.9
L8（水務署抽取 的樣本）	2.84	1.54	2.3	3.7	4.0	3.6	4.2

註：為了保護海洋生物，環境保護署建議維多利亞海港的平均溶氧濃度應該是每公升／4 毫克（平均水深）或以上

水質改善的原因是：

- (a) 九龍西北部污水處理計劃下的西九龍污水截流管及昂船洲泵水總管在一九九二年九月開始使用。
- (b) 臨時旱季截流工程在一九九二年十二月底前完成。
- (c) 水質的季節性改變。（不過，應注意一點，在夏天雨季來臨時，雨水可能會把污染物從腹地沖至沿岸水域而令水質再度變壞。）

下列設施落成後，水質將會獲得進一步改善：

- (a) 在一九九三年年底前興建兩條旱季截流管。
- (b) 在一九九四年年底前增建 10 條旱季截流管。

一俟水污染管制條例的管制範圍在一九九五年後伸展至維多利亞海港水質管制區，當局便會拆除區內所有臨時建造的污水渠，以便處理遺留在雨水渠內的污染物。

視覺受損人士

六、 譚耀宗議員問：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本港有多少年齡介於 18 歲至 65 歲之視覺受損人士；其中有多少為就業人士；及
- (b) 有關政府部門如何替視覺受損人士提供職業訓練及就業服務，以協助他們找尋工作？

衛生福利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按康復服務中央檔案室所提供的資料，截至一九九二年年底，年齡介乎 18 歲至 65 歲的視覺受損人士約有 5170 人。根據兩間為視覺受損人士提供服務的主要非政府機構所提供的就業統計數字，估計其中約有半數屬就業人士。

職業訓練局轄下的弱能人士技能訓練中心、工業學院及工業訓練中心，分別為各類弱能人士（包括視覺受損人士）提供職業訓練。在技能訓練中心內，視覺受損人士可參加專為他們而設的課程，或可參加供不同類別弱能人士就讀的課程。可以入讀工藝及技工程度課程的人士，會獲提供特殊支援服務，以便能夠接受工業學院及工業訓練中心的主流訓練。這些課程使視覺受損人士獲得符合市場需要的技能，以便他們在找尋工作方面作出更好的準備。勞工處的展能就業科為在公開市場尋找工作的弱能人士提供職業介紹服務。此外，又提供就業後跟進服務，以協助弱能人士在找到職業後安心工作。一九九二年，展能就業科共處理 2705 宗登記事宜，其中 164 宗來自視覺受損人士。該科已成功地為 1366 人介紹職業，包括 33 名視覺受損的求職者，使他們獲得符合他們才能和能力傾向的工作。

申請居者有其屋單位時虛報資料

七、 梁錦濠議員問：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在過去五年，「居者有其屋」計劃中發現了有多少宗虛報申請資料的個案；

- (b) 當局有何措施揭發虛報申請資料，這些措施的財政承擔為何；又政府有否檢討這些措施的有效性；若有，檢討結果如何；若否，原因何在；及
- (c) 政府會否考慮加重對虛報資料的申請人的懲罰；若會，將會有什麼措施；若否，原因何在？

規劃環境地政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在一九八八／八九年度至一九九二／九三年度間，申請居者有其屋或私人機構參建居屋計劃單位時虛報資料的個案，共發現了 33 宗。這些個案大部份是與申請人沒有申報曾於先前六個月內擁有自置物業或少報家庭總入息有關。

其中一些個案是因接獲投訴而揭發，但大部份個案均是房屋署核對田土註冊處的物業擁有權紀錄而發現的。關於少報入息的個案，房屋署通常是透過申請人的僱主或其他有關方面提供的資料而證實的。偵查這些個案所涉及的行政費用每年約為 60 萬元(以一九九二年價格計算)。房屋委員會認為現行措施既有效率又有實效，不過，仍會不時加以檢討。

根據房屋條例，任何人士為申請資助房屋故意虛報資料，一經定罪，可被判罰款 20 萬元及入獄一年。此外，法庭並可下令違例者把單位售回房委會，或繳付一筆相等於該單位市值與購入價差額的款項。當局認為懲罰條文恰當。

本港大學的客座教學人員

八、 劉慧卿議員問題的譯文：鑑於公眾人士對香港科技大學不少學系的系主任及高級教學人員是在其休假年度中從所屬的海外學府來港任教一事感到關注，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是否察覺在一九九二至九三年度學年開始時屬於這類情況的香港科技大學職員人數；而這種安排在香港大學及中文大學是否普遍；及
- (b) 政府當局認為這種做法是否可以接受及適當？

教育統籌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政府當局從香港科技大學得知，在一九九二至九三學年開始時，該大學的 58 名高級教學人員（即高級講師或更高職級者）當中，有兩名是在休假年度中從所屬海外學府來港任教的。政府當局亦從有關院校得知，香港大學的 312 名高級教學人員當中，有兩、三人是在休假年度中從所屬海外學府來港任教的，而香港中文大學的 257 名高級教學人員當中，則有五人屬於這類情況。

本港的大學是根據法例成立的，在處理學術事宜方面，包括甄選和聘用教學人員，享有完全的自主權。因此，聘用海外學府的教學人員在休假年度中來港任教是否適當或可以接受的問題，並非由政府當局處理的政策事宜。不過，據我們所知，高等教育院校聘請其他院校的休假教學人員出任客座教學人員，以促進思想和知識的交流，是國際間的普遍做法。

卡拉 OK 場所

九、 文世昌議員問：鑑於卡拉 OK 場所大行其道，政府當局可否告知本局：

- (a) 對卡拉 OK 場所的運作採取的政策及管制措施；
- (b) 是否有跡象顯示
 - (i) 一些卡拉 OK 場所受黑社會分子操縱，以供應毒品或進行賣淫活動；
 - (ii) 卡拉 OK 場所發出的噪音對附近居民構成滋擾；
 - (iii) 一些卡拉 OK 場所的走火通道不符合消防處的規定；及
- (c) 若鑑定確有以上(b)項所述的問題，將會採取什麼措施應付此等問題？

政務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

- (a) 大部份卡拉 OK 都是附設於食肆，或以會所形式經營。因此，政府的政策是透過現有的發牌制度來管制這些場所。

食肆的牌照，由市政局或區域市政局根據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香港法例第 132 章）發出。發牌的條件之一，是食肆必須遵守有關的防火安全規定；至於會所，政務司會根據會社（房產安全）條例（香港法例第 376 章）的規定，並會考慮到防火和建築物的安全等問題，發給牌照。

- (b) (i) 當局相信，黑社會分子向卡拉 OK 場所勒索金錢作為提供保護的條件，其方式與他們在其他公眾娛樂場所進行的不法活動相似。一九九一年，卡拉 OK 場所內共有六宗牽涉不法組織（主要是三合會組織）的罪案，兩宗引誘婦女作不道德行為和兩宗輕微毒品案件。一九九二年則有 23 宗與不法組織有關、一宗引誘婦女作不道德行為、一宗藏毒作販賣用途的案件和三宗輕微毒品案件。

- (ii) 環境保護署於一九九零、一九九一及一九九二年所接獲有關卡拉 OK 場所發出噪音的投訴，分別有 88、33 及 27 宗。
 - (iii) 目前並無跡象顯示卡拉 OK 場所的走火通道不符合消防規定。無論是以食肆或以會所形式開設的卡拉 OK，均須遵守有關的消防規例，始可獲當局發牌經營。
- (c) 有關第(b)(i)項，警方已調派大量人手對付卡拉 OK 場所的不法活動，並且與這些場所的開辦人保持密切聯絡。

有關第(b)(ii)項，如卡拉 OK 場所發出的噪音對附近居民構成滋擾，環境保護署的人員會勸諭並警告其開辦人，以解決有關問題。如有需要，該署亦會向這些卡拉 OK 場所發出消滅噪音通知書。

至於第(b)(iii)項，消防處在視察或接獲投訴後，如發現卡拉 OK 場所有阻塞走火通道或任何違例的情況，即會根據消防條例的規定，要求這些場所採取消除火警危險的行動，或向他們提出起訴，視乎情況而定。

中港兩地官員互訪

十、 鮑磊議員問題的譯文：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當局對北京與香港在一九九三年安排公務員互訪所採取的政策；及
- (b) 計劃在一九九三年進行互訪的次數，及與一九九二年比較有何分別？

憲制事務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政府政策繼續鼓勵中國與香港兩地官員互訪。

純粹互訪與公幹兩者很難區別：例如，邊境聯絡會議有時附帶互訪活動，而有時在互訪活動亦會舉行這些會議。在一九九二年有 354 批香港公務員訪問中國，而訪港的中國官員則有 136 批。

香港政府並無規定每年的訪問次數，這主要視乎個別部門的需要而定。不過，我們預計一九九三年的訪問次數與一九九二年大致相若。

葵涌區小學學位

十一、 李永達議員問：有關目前葵涌區小學學位的供求情況，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葵涌區的小學學位是否供過於求；及
- (b) 若是，政府會否考慮在該區推行全日制小學，及就其可行性徵詢校長、教師和家長的意見？

教育統籌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現就李永達議員的問題答覆如下：

- (a) 在一九九二年，葵涌區理論上有 12350 個過剩的小學學位。區內 24 間小學可合共提供 28050 個學位，而適齡小學學生的實際人數則只有 15700 名。
- (b) 在未來七年內，預計葵涌區適齡小學學生的人數會增至 21500 名，但由於每班學生人數縮減，而部份座落於較舊屋邨內的學校將會關閉，學位數字預期會減至 19950 個，因而會有 4420 個學位短缺。鑑於上述情況，現在實無可能把所有半日制小學改為全日制。不過，在計劃期內位於不受學位短缺問題影響地區內的個別學校，亦可徵詢教育署的意見，看看推行全日制是否可行。根據現行政策，在葵涌區內新建的小學將盡可能推行全日制。

醫生收費

十二、 詹培忠議員問：去年消費者委員會接獲 24 宗市民對醫生的投訴，其中一些指稱醫生濫收手術費用。為保障市民利益，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會否要求醫生訂出手術費價目表，讓市民知道收費標準；
- (b) 政府會否監管有關的收費；若否，理由為何；及
- (c) 政府是否知道，若與鄰近國家如日本、新加坡、台灣等地的醫生比較，目前本港醫生所收取的手術費是否較高？

衛生福利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正如我於一九九二年七月八日在立法局回答類似問題時指出，我認為每個消費者都有權知道及獲得有關資料，以便能夠作出明智的選擇。為了達到這個目標，病人有權知道診治他們的醫生的收費水平。香港醫學會已同意病人在接受任何治療前，有權知道有

關的收費。該會已印備一份海報，供私家醫生張貼在診療所內，提醒病人他們有知道收費的權利。該海報內容見附件。

私家外科醫生所收取的費用，並非如公營醫院一樣劃一收費。醫生的收費須視乎多個因素而定，例如他們的經驗和對某一專科的知識，以及手術的複雜程度。費用亦可反映出病人所願意付出的數目。醫生並沒有固定的收費準則。

由於本港與其他國家在國民生產總值、生活水平、收入、健康體制和其他社會因素上均有差別，因此將本港的情況與其他國家醫生的收費相比，是沒有意義的。

政府公布公營醫院和診療所的收費表，供市民參考。同樣，香港醫療保險協會和香港醫學會亦已公布他們就醫生收費所進行調查的結果。當局已呼籲私家醫院和私家醫生照樣做。

雖然消費者委員會曾接獲 10 宗有關不滿醫生所索取的診療費用的投訴，但收費高昂本身並不構成專業行為不檢的理由。

病人如果事先獲悉手術費用，便可以自行決定是否接納該項收費。不過，倘若醫生沒有詢病人的要求，將收費額告知病人，則事件應交由香港醫學會仲裁或交由香港醫務委員會調查。如果醫生沒有充分理由（例如病人的病況轉變）而向病人收取與原先提出及議定的款額不符的收費，病人便有理由提出申訴或進行法律訴訟。

我剛才提及的各項調查顯示，政府有監管私家醫生的收費水平。現時並無跡象顯示由於私家醫生收取過高的手術費用，致令社會人士得不到適當的醫療護理服務。不過，倘若有跡象清楚顯示私家醫生公然罔顧消費者的權益，政府便有足夠理由作出干預。倘若政府作出不適當的干預，則可能會弄巧反拙，導致更多不合常理的事情。

附件

本醫務所樂意提供有關診金、化驗或手術費用，和你所服藥物的名稱。

來自中國大陸的非法入境者

十三、 林貝聿嘉議員問：鑑於在農曆新年後從中國大陸非法進入本港的人數有上升的趨勢，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a) 引致非法入境人數上升的原因為何；

- (b) 有甚麼應急措施去對付這個問題；及
- (c) 有否與中方加強聯絡及合作以解決這個問題？

保安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

- (a) 我們並不清楚知道為何農曆新年後非法入境人數上升。從查問被捕的非法入境者所得資料來看，珠江三角洲一帶失業率上升可能是其中一個原因。據我們所知，農曆新年後，約有 100 萬工人由中國其他省份南下尋找工作。這些外地工人在珠江三角洲取去了其他人的職位，因此，那些失去工作的工人便決定前來香港碰運氣。
- (b) 我們已訂有計劃防止非法入境，包括防止非法入境者越過邊境，以及對在本港非法工作的人或僱用非法入境者的人處以刑罰，使非法入境者難以在此找到工作。最近，我們更與房屋委員會合作，加強措施對付那些被發現僱用非法入境者的承建商。我們現正要求上訴法庭訂出更嚴厲的罰則，懲罰被裁定僱用非法入境者的人，同時並在最近舉行的粵港邊境聯絡工作年會上表達對這個問題的關注。警方、人民入境事務處和勞工處也加強了搜集情報工作及有關行動。警方除了增強邊境及海上的堵截行動外，還特別成立了快速應變部隊，在接獲懷疑有非法入境者的報告後，採取行動。警方又定期出動，到已知黑點如建築地盤、農場及工廠等地方搜捕非法入境者。

此外，我們現正加強宣傳。由本星期開始，在電視播出兩套針對僱用非法入境者的新宣傳短片，爭取僱主及僱員更大的支持。我們又在發現有最多非法入境者的地盤張貼海報及派發宣傳單張。另一方面，警方亦加強行動，逮捕涉及僱用非法入境者的集團分子。

- (c) 與中方的聯絡和合作一直良好，透過各種渠道進行，例如定期舉行的邊境聯絡會議及粵港邊境聯絡工作年會。警方亦定期與中國的對等部門舉行會議，討論與罪案有關的問題，而非法入境就是這些會議的議程主要項目之一。我們打算向中國當局更高層反映我們對最近非法入境人數上升的情況的關注。

接受私人補習的學生

十四、 李家祥議員問：政府可否告知本局，教育署有否掌握任何資料，顯示有多少中小學生家長認為其子女需要依賴補習教師才可跟上學校的學習，若有，詳細資料為何；若否，則會否考慮進行調查，以取得該等資料，若然，將於何時進行？

教育統籌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教育署知道私人補習在本港相當普遍，但並無掌握確實的數字，亦沒有任何具體資料顯示有多少學生須依賴私人補習才可跟上學習進度。教育署認為私人補習並非必要（除非有特別情況，如學生長期健康欠佳），因為學校已有為學習上有困難的學生開設輔導班，當局亦會為此而給與學校額外的教師。基於這個原因，教育署並無計劃就這件事進行調查。

航空公司接載被拒入境人士

十五、 楊孝華議員問題的譯文：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現行政策是否規定當航空公司載送來港的乘客被拒入境時，該公司必須安排有關乘客乘搭下一班航機離開香港；及
- (b) 倘若航空公司由於航班超載的理由，而未能遵守上述規定，該公司是否會遭受懲罰；若會的話，以往三年曾經發生多少宗此類個案，以及每次判繳的罰款額平均為多少；及
- (c) 鑑於此項規定可能會使有關航空公司因此而無法接載部份其他乘客，政府會否考慮與各航空公司商訂一套應付計劃，使航空公司的正常業務，不致受到此項規定所影響？

保安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

- (a) 我們的政策是要求航空公司安排被拒入境的乘客乘搭下一班航機離開香港。

人民入境條例授權入境事務人員將被拒入境者遣送離港。該條例第 24 條更授權入境事務人員就遣送這些人離境的方法，向接載他們來港的船隻或航機的船長／機長、東主或代理商發出指示。

入境事務人員參照國際民航公約所建議的準則及做法，行使這些權力。該公約規定必須將被拒入境者交還航空公司經營者看管，而該經營者須負責盡快遣送被拒入境者離境。

因此，盡快遣送被拒入境者離境是國際公認的程序，既可避免長時間羈留有關係人士，亦可避免令他們因時間差距而遭啓程地點拒絕批准入境。入境事務人員會與航

航空公司聯絡，確保能夠安排被拒入境者乘搭下一班航機離開。航空公司方面如有困難，他們便會彈性處理。倘若當天的直航班機全部預訂客滿，便會另作安排。我們會盡量縮短羈留被拒入境者的時間和盡量減省他們留在本港所需的費用。這些費用由接載被拒入境者來港的航空公司負責支付。

- (b) 根據人民入境條例第 44 條，任何人若違反入境事務人員按照該條例第 24(1) 條的規定就遣送被拒入境者所發出的指示，一經定罪，可被判罰款二萬元。入境事務人員明白到航空公司面對的困難，他們不會輕率地發出指示。至目前為止，並無航空公司因為違反根據人民入境條例第 24(1) 條所發出的指示而被當局起訴。
- (c) 入境事務人員會與航空公司聯絡，不會要求它們為了在離港航機上安排座位遣送被拒入境者，而調離正常的乘客。航空公司會盡量避免負擔照顧被拒入境者的開支。由於公司一般可以彈性調動機位給候補乘客或公司職員，故能遣送被拒入境者而不致對正常的乘客引起不便。

中小學教師流失率

十六、 狄志遠議員問：政府可否向本局提供由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二年期間，按服務年資及地區劃分，每年中、小學教師流失率的統計數字？

教育統籌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在一九八九至九零及一九九零至九一的學年內，中、小學教師的整體流失率如下：

	一九八九至九零	一九九零至九一
小學	8.8%	8.6%
中學	11.5%	10.9%

按服務年資及地區劃分的流失率，載於附件 A 及 B。

我並無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的有關資料，暫時亦未能提供一九九一至九二年度的資料，非常抱歉。箇中原因，我已在一九九三年二月三日本局會議上書面答覆狄志遠議員的問題時，作出解釋。

附件 A

中小學各級教師的流失率

服務年資*	流失率(%)			
	小學		中學	
	1989-90	1990-91	1989-90	1990-91
(i) 文憑教師				
0 - 4	9.65	11.1	11.43	13.62
5 - 9	7.68	6.88	9.91	9.59
10 - 14	7.61	5.99	6.60	7.21
15 - 19	8.33	7.83	5.75	7.14
20 - 24	9.36	9.37	5.65	9.16
25 - 29	15.75	12.21	13.79	10.91
30 或以上	18.52	26.46	5.56	26.32
(ii) 助理教席				
0 - 4	4.65	4.33	5.00	4.44
5 - 9	8.29	5.23	6.55	4.67
10 - 14	6.64	6.43	5.41	3.80
15 - 19	11.43	6.96	6.52	7.07
20 - 24	10.53	5.41	4.76	2.27
25 - 29	3.03	15.38	6.25	4.35
30 或以上	8.00	10.00	25.00	37.50
(iii) 高級助理教席				
0 - 4	3.39	9.09	5.46	3.47
5 - 9	7.41	11.86	7.14	7.14
10 - 14	9.09	8.33	4.24	11.21
15 - 19	-	16.67	10.71	14.93
20 - 24	-	-	5.71	9.09
25 - 29	-	-	17.24	4.76
30 或以上	33.33	-	25.00	9.09

服務年資*	流失率(%)			
	小學		中學	
	1989-90	1990-91	1989-90	1990-91
(iv) 首席助理教席				
0 - 4	8.33	7.06	-	-
5 - 9	12.90	10.29	-	-
10 - 14	22.22	30.00	-	-
15 - 19	11.11	25.00	-	-
20 - 24	-	-	-	-
25 - 29	-	50.00	-	-
30 或以上	-	-	-	-
(v) 各級學位教師				
0 - 4	-	-	18.63	16.39
5 - 9	-	-	8.33	8.70
10 - 14	-	-	7.30	7.55
15 - 19	-	-	7.86	6.70
20 - 24	-	-	9.21	10.44
25 - 29	-	-	8.81	9.18
30 或以上	-	-	25.00	13.04

* 服務年資指任職該職級的年數。

附件 B

按地區劃分的中小學教師流失率

地區	流失率(%)			
	小學		中學	
	1989-90	1990-91	1989-90	1990-91
中西區	13.33%	8.57%	12.28%	9.79%
灣仔	9.78%	10.07%	12.00%	13.49%
東區	10.07%	8.83%	10.11%	11.63%
南區	9.42%	11.50%	14.11%	13.37%
深水埗	9.38%	7.90%	10.59%	8.76%
旺角	9.67%	9.83%	8.23%	12.17%
油尖	8.66%	10.59%	13.09%	11.38%
九龍城	10.29%	11.59%	13.55%	12.60%

地區	流失率(%)			
	小學		中學	
	1989-90	1990-91	1989-90	1990-91
黃大仙	8.24%	7.57%	10.73%	9.38%
觀塘	8.61%	7.63%	12.73%	11.03%
荃灣	7.46%	7.47%	10.52%	8.90%
屯門	8.47%	7.71%	9.78%	10.21%
元朗	8.10%	7.58%	12.57%	11.67%
北區	6.48%	7.90%	10.16%	10.99%
大埔	8.15%	10.02%	11.82%	12.56%
沙田	8.84%	8.01%	10.07%	9.80%
西貢	8.20%	10.26%	12.45%	11.70%
離島	12.13%	9.33%	9.80%	9.52%
葵青	<u>7.38%</u>	<u>7.95%</u>	<u>11.45%</u>	<u>9.59%</u>
整體流失率	8.82%	8.62%	11.52%	10.88%

與教學有關的研究

十七、 張文光議員問：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自一九八八年起，教育署總共進行了及正在進行多少項與教學有關的研究；請簡單列出每項研究的內容、目的及所需費用；
- (b) 上述的研究中，那幾項的報告是不會被公開的；當局是根據什麼準則去決定是否公開有關的報告；及
- (c) 鑑於該等研究是動用公帑進行，而且只涉及教學用途，當局會否考慮將所有研究報告公開；若否，原因何在？

教育統籌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自一九八八年起，教育署共着手進行 16 項與教學有關的研究計劃。由於這些研究計劃都是由教育署人員進行，因此，要清楚列出每項研究的費用是不可能的。至於每項研究的內容及目標，則列載在附件內。

已完成的研究的報告，可供對研究有合理理由感到關注的人士或團體查閱。當局沒有考慮將研究報告公開，因為進行研究的目的，是應付部門需要，而市民對研究結果興趣不大，無須廣為印發。

附件

教育署自一九八八年起
所進行與教學有關的研究計劃

計劃	目標
1. 英語試驗計劃分組教學的進一步研究（已完成）	<p>為確定：</p> <p>(a) 傳統的全班上課教學方法和分組教學方式，在提高學生的英語能力，以及改善他們對英文的態度，那種方式較為有效；及</p> <p>(b) 採用分組教學方式，由曾接受小組授課訓練的教師任教，是否更為有效。</p>
2. 年齡與學習關係研究（已完成）	探討及研究學生超齡或不足齡對學業成績，以及他們在學習上的信心／自我形象的影響；探討學生超齡及不足齡的原因，以及留班和跳班的影響。
3. 香港中學會考、高等程度會考及高級程度會考的相互關係研究（已完成）	透過參考高等程度會考和高級程度會考的相互關係研究，擬定香港中學會考整體的和個別科目的預測指標。
4. 中四程度的課程模式及分科研究（已完作）	研究課程模式，包括把在文法學校、職業先修學校和工業中學的學生，分入文科、理科或商科班；同時亦研究這對為學生提供機會的影響，以及在一九八九至九零學年，中四學生在選擇方面的局限。
5. 在推行小一入學統籌辦法之前和之後獲得小一學位的兩組學童學業成績研究（已完成）	(a)比較在推行小一入學統籌辦法前後，入讀小一的學童在中、英、數三項基本科目上的學業成績，及(b)評估推行小一入學統籌辦法對學童成績的影響。

6. 學童從採用活動教學法的初小班級過渡至採用非活動教學法的高小班級的研究（已完成）

(a)找出學童在初小升至高小的過渡期間遇到的困難；(b)研究協助他們順利過渡的方法，及(c)研究過渡期對有關學童在認知和感情發展方面可能帶來的影響。
7. 就教學語言的分組安排而對中一程度的基本語文能力及隨後在香港中學會考的表現兩者關係的研究（已完成）

(a)在現行的中學學位分配辦法下，確定並以百分位數值顯示學生中英文的起碼水平，以便推行中一教學語言的分組安排，及(b)根據已確定的起碼語文水平，把就讀以不同教學語言授課的中學的學生在香港中學會考中的合格率，作一比較。
8. 更改中學教學語言的研究（仍在進行）

研究更改教學語言對學生在中文、英文、數學、綜合科學、歷史及地理科目的成績、學習過程，以及實習方面的影響。
9. 幼稚園與小學在課程與教學實習延續性方面的研究（仍在進行）

找出幼稚園與小學教育在課程及教學實習方面的差異；找出學生在由幼稚園過渡至小學期間可能遇到的困難，以及探討協助他們順利過渡的方法。
10. 小學與初中程度教育在課程與教學實習延續性方面的研究（仍在進行）

找出小學與初中教育在課程及教學實習方面的差異；找出學生在升讀中學時可能遇到的困難，以及探討協助他們順利過渡的方法。
11. 初中與高中程度教育在課程與教學實習的延續性方面的研究（仍在進行）

找出初中與高中教育在課程及教學實習方面的差異；找出學生在升讀中四時在學業和情緒方面遇到的困難，以及探討協助他們順利過渡的方法。
12. 幼稚園學生學寫中文字研究（仍在進行）

確定幼稚園學生對學寫中文字的能力的各個發展階段；並確定一些一般原則，以便為不同發展階段的兒童挑選適合學寫的中文字。

- | | |
|---|---|
| 13. 在小學階段使用歸納法和演繹法教授普通話讀音系統的效用的比較研究（仍在進行） | 研究及比較協助本港操粵語的學生在學習普通話讀音系統時，使用歸納法和演繹法的效用，以及比較學生在學習普通話讀音系統時，喜歡使用歸納法抑或演繹法。 |
| 14. 對本港中小學生的公民意識及態度發展的研究（仍在進行） | 找出本港中小學生現時的公民意識和態度；研究學校的公民教育活動對學生的公民意識和態度發展的影響，以及從調查結果中，找出有助學生公民意識和態度發展可供參考的資料。 |
| 15. 中學生對性及性教育的認識和態度的研究（仍在進行） | 找出中學生現時對性及性教育的認識和態度；並探討學生對學校灌輸性教育的方法的看法。 |
| 16. 天才教育的研究（仍在進行） | 採用托蘭斯創作思考測驗，並作為準則；蒐集資料，為教師制訂有關本港天才兒童特徵的核對表。 |

樓宇按揭貸款率

十八、 李國寶議員問題的譯文：自政府於一九九一年十一月要求銀行界收緊樓宇按揭貸款額後，本港的樓宇價格已下跌約 15% 至 20%。鑑於這些限制看來未能提高有意置業者購買住宅樓宇的負擔能力，而倘若樓宇價格持續下跌，銀行因抵押人可能拖久按揭還款而要承擔的風險會日益增加，政府可否告知本局，在何種具體情況下，才會同意銀行放寬按揭貸款額？

金融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七成按揭貸款額的指引，是銀行業鑑於過度的投機活動以及為維護該業本身的利益，而在一九九一年十一月自願採用的。政府對這項措施表示歡迎，而自該時起，亦一直勸諭所有認可機構依循這個指引。政府所關注的有以下三方面：

(a) 銀行業的穩定

住宅樓宇按揭貸款，佔本港使用的銀行貸款總值約 20%。物業價格的急劇波動，對銀行的資產質量有不良影響，因此亦會影響銀行業的穩定。這點可從已發展國家近幾年來的經驗證實，而且亦導致銀行損失大量貸款準備金。七成按揭的指引，應可為銀行提供足夠的緩衝，以應付物業價格調低的情況。

(b) 通貨膨脹

雖然地產價格不是消費物價指數的組成部份，但租金卻是組成部份。經驗顯示，長遠來說，物業價格和租金水平是高度相關的。因此，物業價格上升，對我們反通脹的努力並無幫助。

(c) 真正的最終用家

過度的投機活動，令真正的最終用家難以購屋自住。當樓價被人為因素推高至令他們難以負擔時，更令他們冒上不必要的風險。七成按揭的指引，對抑制投機活動和穩定物業市場，發揮了良好作用。

這個指引顯然是有成效的。過去六個月來，物業市場已經逐漸冷卻。交易量亦已縮減。價格有健全的調整。過度的投機活動亦已受抑制。

不過，重要的是確保這項措施的正面影響，不會因為過早放寬而輕易失掉。物業市道雖然已經放緩，但是銀行按揭貸款總值仍然繼續上升，而事實上，一九九二年內在本港使用的貸款總值中，銀行按揭貸款所佔比例有輕微增長。以現時而言，物業市場極難理解。目前的狀況，可能亦受到政治形勢及季節性因素的影響。由於與現時的通脹率相比，利率仍在低水平，我們不能排除放寬指引會引發另一次投機活動，特別是假如政治形勢改善或是它對人們的心理影響降低的話。我們堅信銀行應繼續保持審慎，而貸款與估值比例應維持在七成，完全不變。不過，我們會不斷監察及檢討有關情況。

我們會繼續鼓勵銀行在住宅樓宇按揭方面採取審慎態度。只有在頗有信心不會導致另一輪投機活動時，才應該考慮放寬。此外，我們大可假定，將來如有放寬，亦會受到審慎控制，而且目的亦只在於協助真正最終用家，特別是首次置業者。我們相信這項立場仍會得到銀行界的普遍支持。

我亦應要指出，過去數月來，市道雖已放緩，但事實上，一九九三年一月的物業價格，比起一九九一年十一月仍然高出約 14%。

大嶼山發生的罪案

十九、 陳偉業議員問：一九九二年上半年，大嶼山的舉報罪案平均每月為 30 宗。但在同年七至九月，舉報罪案上升至平均每月 53 宗，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a) 該段期間罪案上升的原因；及

(b) 已採取或將會採取甚麼措施以應付大嶼山罪案上升的問題？

保安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一九九二年七月至九月期間大嶼山的平均每月舉報罪案，較同年首六個月為多，只是個季節性波動的現象，這是在意料之中的。夏季遊人湧至，是罪案上升的原因。每逢夏季，警務處都會在有關月份加派人手巡邏大嶼山，以應付人口的增加。

非法賽車

二十、 林鉅成議員問：就保安司一九九二年十一月十一日回覆有關非法賽車的問題，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自一九九零年一月以來，警方曾採取 60 次協同行動遏止非法賽車，在這些行動中，總共拘獲多少人士，成功檢控的個案又有多少宗；
- (b) 過去三年內，因非法賽車而肇事的交通意外有多少宗；其中有多少宗涉及無辜駕駛者及途人的傷亡；及
- (c) 警方有無計劃加強措施對付這個問題；若無，原因為何？

保安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自一九九零年一月以來，共有 143 人囚犯道路交通條例第 55 條所訂的賽車罪行而被警方拘捕，其中 38 人根據這條規定被定罪，刑罰由罰款 1,500 元至全監禁七個月不等。此外，其中也有一些人因不顧後果魯莽駕駛及車速超出時速限制而被檢控及定罪。

我們沒有專門統計非法賽車造成交通意外或傷亡的數字。在過去三年有人受傷的交通意外中，因超速而釀成慘劇的約佔 13%。不過，我們相信其中只有小部份與賽車有關。

警方藉着交通巡邏、使用雷達車速探測器及路障，查察是否有人違法，並特別派出密探及在場監視。警方特遣部隊會繼續與交通小組聯手採取上述措施及其他特別行動，遏止非法賽車。

條例草案首讀

1993 年撥款條例草案

條例草案經過首讀，並經按照會議常規第 41(3)條的規定，下令紀錄在案，以便二讀。

條例草案二讀

1993 年撥款條例草案

財政司動議二讀：「一項條例草案，旨在將一筆不超過 123,753,730,000 元的款項，撥作截至一九九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為止的財政年度的政費開支。」

目錄

	段 數
引言	1 — 5
本港經濟	
一九九二年經濟表現	6 — 9
一九九三年經濟展望	10 — 12
面對的挑戰	13
通貨膨脹	14 — 18
貿易限制	19 — 21
服務行業在本港經濟的地位	22 — 23
金融服務	24 — 29
保障市民	30 — 32
市場力量	33 — 34
財政預算策略	35 — 40
開支與收入預算	
一九九二至九三年度結算	41 — 54
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開支預算草案	55 — 58
一九九三年的新措施	59 — 92
一九九三年開支概覽	93 — 96
稅收建議	97 — 98
稅收來源	99 — 131
課稅制度	132 — 138
評論	
臨時赤字	139 — 144
維持儲備的必要	145 — 148
總結	149 — 151
補編	
附件 A 至 D	

財政司致辭的譯文：

主席先生，

引言

我謹動議二讀一九九三年撥款條例草案。

2. 這份財政預算案，將為本港市民帶來更大福祉。我們將按照總督在施政報告所概述的措施，去改善民生，以及社會服務和其他計劃的範圍和質素。不過，除此之外，我們亦能夠對各主要計劃範圍，作進一步改善。大部分納稅家庭，亦會繳交較低的稅款。在詳述細節之前，我想先解釋我們何以能夠作出這些改善。

3. 本港及海外的政治和經濟形勢，正迅速轉變，在這個背景下制訂今年的預算案時，我非常清楚知道管理本港財政及經濟事務的基本目標。

- 政府應盡可能提供積極的商業環境，作最少干預而給與最大支持。
- 政府所訂政策及計劃，應在經濟現實及市民期望之間取得平衡。
- 在一般情況下，擴大政府計劃所需的經費，應來自經濟增長所產生的收入，而非靠提高稅收來提供。
- 經濟增長應為整個社會帶來生活質素的改善。
- 未來的特別行政區政府，應在一九九七年以最好的狀態開始，擁有蓬勃的經濟、充裕的財政及符合下世紀需要的基礎建設。

4. 今年的預算案，是一份以本港卓越成就為基礎的預算案。由於本港的經濟表現強勁，使我極有信心可以在我這第二份財政預算案實現上述目標。這是基於：

- 中國持續有超卓的經濟增長，及
- 本港商人目光遠大，能夠跨越目前的政治爭論，看到本港經濟維持全面增長的遠景。

5. 但政府難以獨力達到目標，我們有需要與各方面攜手合作：

- 與立法局攜手合作，例如坦誠和盡早徵詢各位議員對預算案事項先後次序的意見。
- 與商界攜手合作，維持本港的競爭力，及盡量鼓勵私營機構投資於本港的基礎建設，及

- 與我們所服務的整個社會攜手合作，確保政府能聽取市民的批評，滿足社會的需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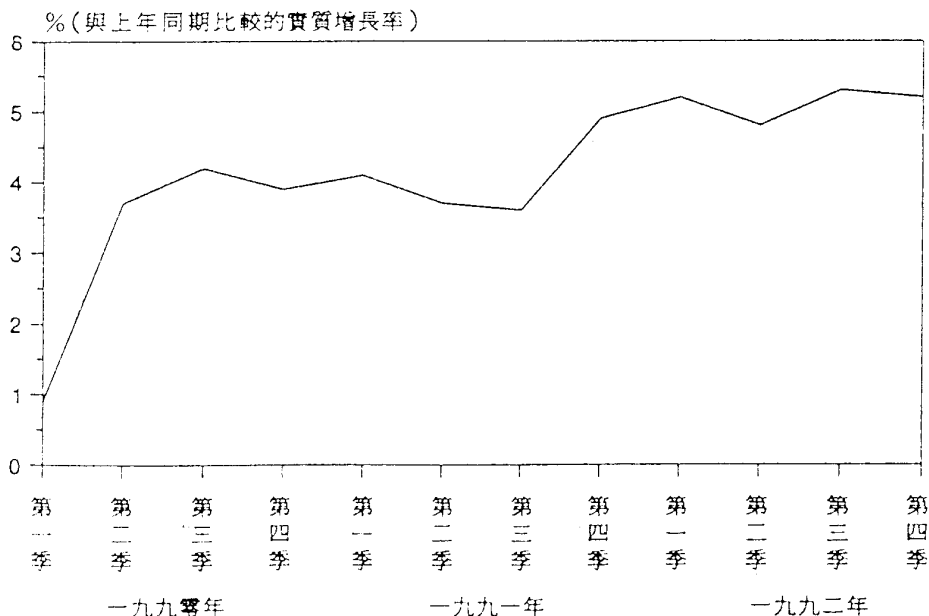
本港經濟

一九九二年經濟表現

6. 按照傳統及合理的做法，我在發表這份財政預算案演辭的正文之前，先回顧一下本港經濟的表現。去年在提交我上任後的第一份財政預算案時，我曾表示作為財政司，我的首要職責是確保香港取得的經濟成就延續下去。因為這項經濟成就，是帶動其他一切環節成功運作的要素。我相信我們可以說，過去一年，香港再度使那些抱着懷疑態度的人士感到驚訝。雖然有種種推測，懷疑我們能否渡過新的政治風暴，及面對多個主要出口市場經濟衰退的情況，但本港卻繼續繁榮興旺。

- 本地生產總值實質增長5%，遠高於往年的增長率。按人口平均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增至超過16,000美元。
- 出口總值上升19%。
- 實際上本港已是充分就業。我們仍是世界上失業率最低的地區之一。
- 通脹率回落，儘管跌幅不足以令人安心。

本地生產總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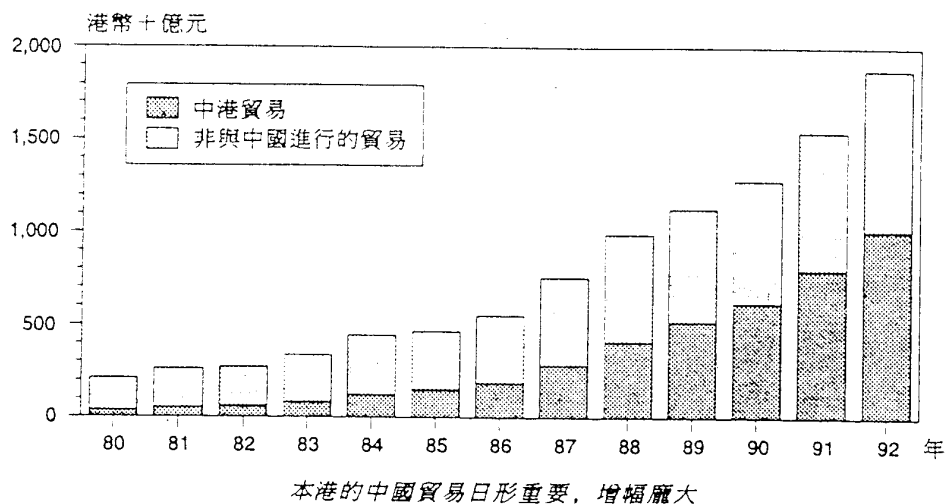
一九九二年本地生產總值增長5%，遠高於往年

7. 本港經濟成就的一項標記，是今日我們可與世界各主要經濟體系等量齊觀，在很多方面的比較，本港更越來越處於優勢。經過另一年經濟蓬勃發展後，本港又在世界佔甚麼位置？

- 按人口平均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是衡量經濟成就的一項粗略但有用的標準。以這標準來說，本港幾乎追上英國及澳洲這兩個先進經濟體系，並已超越西班牙及新西蘭。
- 以國際貿易來說，本港是全球第十大貿易經濟體系。
- 以外匯儲備來說，本港在全球位列第十二。

8. 取得上述成就，不僅是因為我們已採取正確的政策——儘管這點至為重要，也不僅是由於本港社會人才濟濟，而且是由於我們幸運地處於全球發展最快的地區，我們亦能夠靈活變通及發揮高度效率，充分利用這個有利位置所提供的機會。因此，本港與亞太區的貿易，在一九九二年增加23%，與中國的貿易，更增加25%。過去10年，本港的中國貿易，無論以絕對或相對價值而言，均日形重要，增幅龐大。

香港的整體貿易及與中國的貿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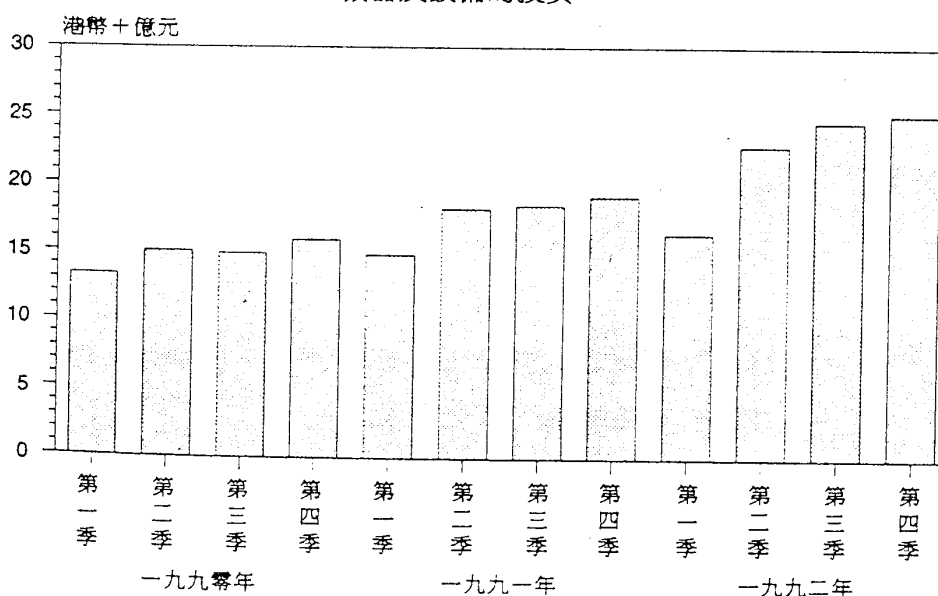


9. 廣東及中國其他地區的驚人增長率，為本港帶來巨大利益，而我們亦透過投資於中國的製造、通訊及服務行業，對中國的經濟成就作出巨大貢獻。香港能夠成為全球發展最快的經濟地區的一部份，主要有賴中國政府在過去10年採取市場主導的經濟政策。我相信歷史會記載，香港是一個經濟奇蹟的一部份，這奇蹟足可與日本和德國所誇耀的戰後紀錄媲美。

一九九三年經濟展望

10. 因此，本港一九九三年的經濟前景非常樂觀。我有信心本港在邁向「亞洲世紀」時，會繼續繁榮興旺。然而，我們切不可把成功視為理所當然。成功絕非必然。我們要繼續繁榮，有賴於我們能否維持一個適合工商業發展的環境。就這一點而言，儘管我們不能忽視一些潛在的陰霾，特別是貿易方面，本港在一九九三年的前景令人非常鼓舞，例如，機器及設備的投資活躍，為進一步提高生產力奠下穩固的基礎，就使我感到鼓舞。

機器及設備的投資



一九九二年機器及設備的投資活躍

11. 我預期一九九三年的經濟增長，會較去年略高。

- 雖然西歐和日本的不景氣很可能持續，但中國和太平洋地區將會繼續取得創紀錄的增長。仍是本港主要市場的美國，前景則似乎已較去年更為樂觀。
- 假如中國的最惠國地位獲得延續，本港出口總值，將會實質增加18.5%，其中轉口貿易會上升25%。入口方面亦會有19%的增長。
- 對外貿易的增長，將會轉化為較高的個人收入及較大的消費需求。消費開支，以實質計算，將會增加7.5%。
- 在消費需求不斷增加下，對外貿易的增長，亦會造成有利的投資氣候。私營機構的機器及設備開支，將有15%的實質增幅。

12. 這個由對外貿易、投資及本地生產總值增長構成的「良性」循環，正改變亞洲大部份地區的生活水平，意味着香港在世界經濟排名中，將繼續攀上更高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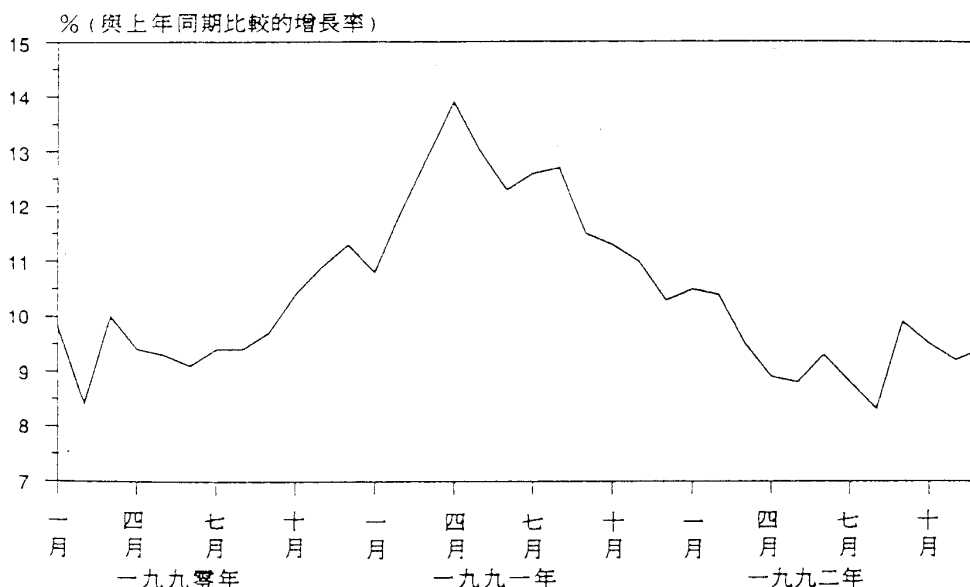
- 本地生產總值將會實質增加5.5%，按人口平均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將會升至146,700元（即18,800美元）。
- 我們大有機會超越英國及澳洲的按人口平均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而追近意大利及荷蘭。

面對的挑戰

13. 我有信心我們能夠取得這些成果。不過，我們亦須正視面臨的挑戰 — 正視可能遇到的困難。

- 雖然通脹率已由13.9%的高峰，大幅回落到去年的9.4%，但今年由於甲類消費物價指數很可能停留在9.5%左右，通脹率仍會處於令人不安的高水平。
- 貿易限制，特別是中國在美國市場所享的最惠國地位，仍然令人憂慮。

甲類消費物價指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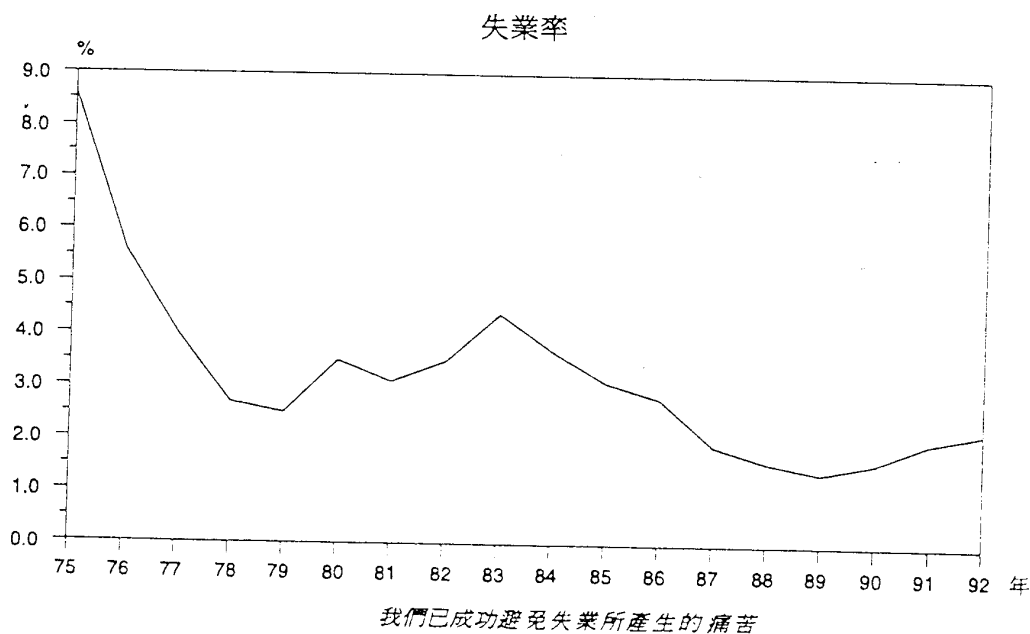
通脹率已由13.9%的高峰大幅回落

通貨膨脹

14. 我會詳述這兩項挑戰。首先，是通貨膨脹。正如我剛才所說，本年的平均通脹率，將稍高於9%。個別月份的水平，可能會因季節性因素而略高。不過，通脹整體趨勢，應屬單位數字。我同意，雖然這情況比往年為好，但仍未符理想。我與世界各地的經濟決策人，都抱着相同的基本目標：就是要達致低通脹、高增長及充分就業。不過，全世界的決策人在付出種種代價後，也都知道，要達到上述目標，並無任何肯定的良策。

15. 西方的經濟體系，有很多做到維持物價穩定，但付出的代價，卻是低經濟增長和高失業率。

16. 像鄰近本港的大部份亞洲地區一樣，我們把增長放在第一位。本港的首要目標，必須是繼續尋求經濟增長、利潤和個人入息實質增長及高就業率。為了達到這些目標，本港的物價便難免受到壓力。但我相信本港市民，寧願面對壓抑通脹這個問題，也不願受到破產、失業及收入停滯的威脅。事實上，在避免失業所產生的各種痛苦方面，本港一向表現超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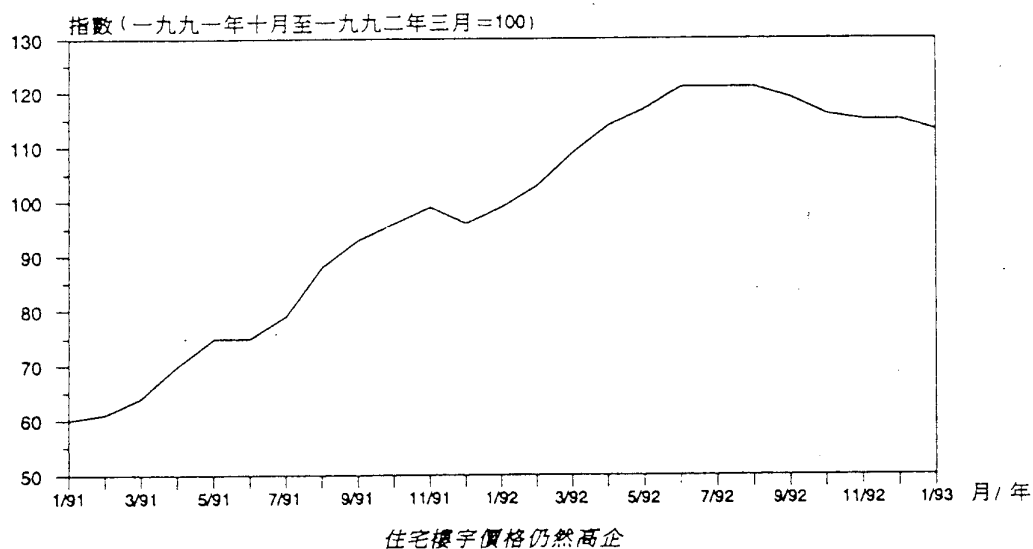


17. 不過，通貨膨脹問題是任何人——無論是政府、商界或是市民——都不能掉以輕心的。一月份消費物價突然上漲，正好提醒我們絕對不能掉以輕心。我必須補充，我有信心，一月份是個例外情況。以整年計算定會被其他月份抵消。同時，假如有任何良方善法，只要不引致經濟停滯及停滯所帶來的種種社會苦痛，本港應早已採用。事實上，世界極少地方能找到一條代價低廉、安全可靠的良方，去對付通脹。

18. 但本港在各種限制之下，對於盡力紓緩通脹，大概已做到接近目前我們所能實際預期的目標。

- 一 勞工仍然是我們最大的限制。由於工作人口有限，我們的首要目標，必定是發揮最高效率。去年，以實質計算，勞工生產力上升5.4%。我們會和私營機構攜手合作，繼續透過教育及訓練計劃，改善本港勞動力的效率。去年十一月，我們向僱員再培訓基金注入三億元，使我們可在一九九三年再培訓約一萬名工人。提供訓練的款額，當然不只此數，在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職業訓練局將動用10億元，提供職業訓練。不過，若干行業依然面對嚴重缺乏勞工的問題，在這方面，我們仍未找到理想的解決方法。
- 一 土地亦是一項嚴重限制。本港很多家庭，由於居所價格高昂，都感受到這方面的影響。我們已相當有效地減輕投機壓力對樓價造成的衝擊。特別是一九九一年底實施的印花稅措施，加上銀行按揭貸款的限制，已有助穩定樓價。事實上，住宅樓宇價格，現已由高峰稍為回落。不過，樓價仍然高企；舉例來說，樓價仍然差不多是一九九一年一月水平的兩倍。假如要避免樓價再度急升，對於放寬貸款限制及其他類似建議，我認為我們必須十分小心處理。個別買家也要緊記，他們極易受到加息的影響，特別是如果他們所借的購樓款額是樓價的極大部分——很明顯，他們借入購樓款額越大，所受的風險就越高，但我有點認同本局內外人士的提議，如放寬限制的時機成熟，首次置業人士，應盡可能獲得優先考慮。

中小型住宅樓宇價格



- 一 工業界對於高漲的生產成本，已自行尋求解決辦法，特別是將全部或部份生產遷往成本相對較低的南中國。這使我們在本港內部通脹壓力下，仍能維持有競爭力的出口價格。出口價格去年僅上升1%。

- 對於通脹的另一項回應，是為本港極需援助的人士提供保障，減輕他們受物價上升的影響。我們會按通脹提高福利水平，以繼續維持社會保障金額的實質價值。這是除總督在施政報告宣布對福利作實質增加，並將於今夏實行的措施外另一項新措施。

貿易限制

19. 我所提過本港經濟前景要面對的第二項挑戰，是貿易限制。中國及美國共佔本港對外貿易總額差不多一半。這兩個大國能夠理智地解決貿易問題，顯然對香港的利益有重大關係。最惠國地位，其實是美國對絕大部份貿易伙伴的一種正常待遇。撤銷最惠國地位是一項非常嚴峻的行動，涉及對許多貨物徵收懲罰性關稅。例如，某些玩具及服裝產品的非最惠國關稅率，較最惠國關稅率高出 10 倍以上。我相信爲了各方面的利益，顯然應該爲這個重要的關係，尋找一個更具建設性的基礎。

20. 在未來數月內，美國的新政府，將要決定是否延續中國的最惠國地位。我們定要利用一切機會，在華盛頓說明我們的關注。爲着維護香港的經濟利益和自由貿易原則，我們將會向美國政府力陳情況，而簡單來說這就是：

- 假如中國不再享有最惠國地位，估計香港會損失多達七萬個職位，每年本地生產總值的增長率，亦會減少達三個百分點。
- 因中美之間的糾紛而導致香港遭受經濟損失，於理不合，亦令人難以接受。
- 中國於經濟開放的過程中，在各個受人關注的範疇已取得進展，如低估這些進展，將是一項錯誤。
- 我們無法了解，那些聲稱維護或協助香港的人，如何可以在損害本港貿易的情況下維護或協助香港。
- 香港不是唯一的受害者。根據一項估計，如果中國的最惠國地位不獲延續，美國的消費者便會因爲入口價格上漲而須多付 140 億美元。此外，中國的報復行動，可能影響美國 15 萬個職位，以及價值 60 億美元的對華出口投資。

總督預期在本年稍後的適當時間，訪問華盛頓，親自說明其中一些論點。

21. 雖然最惠國問題是本港出口增長目前最大的威脅，但烏拉圭回合未能取得圓滿結果，也令人非常失望。這些會談，對香港及對世界，都關係重大。對香港來說，烏拉圭回合有助大大減低本港服務及貨物出口所受到的不公平待遇。對國際經濟來說，烏拉圭回合提供一個使開放貿易擴展到新領域的機會。過去 20 年，開放貿易已使我們看到亞洲從貧困進展至取得引人注目的成績。

服務行業在本港經濟的地位

22. 我想藉此機會，特別提述我們日益重要的以服務為主經濟的進展。本港一項最大的資產，是擁有適應新經濟現實的能力，這是透過市場機制的運作而非政府法令取得的。過去 10 年，我們的經濟亦已轉型，本港已成為亞洲商業樞紐之一。一九八一年的本地生產總值中，有 23% 是來自製造業。在一九九一年，製造業儘管仍然重要，但已降至只佔 16%。

23. 目前本港是一個以服務為主的經濟體系，以中國及亞太區其他地方為主要市場及增長來源。一九九一年的本地生產總值中，有 73% 來自服務行業，而服務行業現已僱用本港工作人口 66%。本港經濟活動重心這種關鍵性轉變，帶來不少新挑戰，尤以政府方面責任為然。政府面對這些挑戰所作出的積極反應，其中一個好例子是去年決定與私營機構攜手合作，推行新設的電子資料聯通。故此，我們將可大大改善本港工商界的效率。

金融服務

24. 假如目前本港經濟是以服務行業為主，則該行業的重要組成部份中，當以金融服務業為首要。金融服務業對本港貢獻良多，是本港近年經濟轉型的旗艦，而剛於數星期前卸任金融司的林定國先生，任內致力推動金融服務業的發展，今天我謹向他特別致謝。

25. 本港金融服務業成功的基礎，是與政府攜手合作，而政府一直擔當的主要角色是：

- 確保匯率穩定及市民對本港貨幣的堅定信心；及
- 加強監管架構，維持本港貨幣及金融市場穩定和健全。

為避免產生任何疑問，我想在此重申我去年所作出的保證：我採用聯繫匯率的立場，維持不變。

26. 面對一個像金融服務業這樣發展迅速、瞬息萬變的行業，政府必須負起特別責任，務求追上一切轉變。我認為特別重要的，是政府必須作出敏捷及積極反應，使本港金融服務業可以在不斷轉變的環境中充分得益，政府現正這樣做。去年度的重大發展有：

- 在本局議員的一致支持下，採取重要步驟成立金融管理局，
- 設立流動資金調節機制，進一步實行金融改革。該機制是香港式的貼現窗，
- 在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聯合交易所的努力下，實施新的證券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及

- 中國政府在一九九二年十月宣布決定考慮將九間國營企業，在本港股票市場上市。

27. 以上都是重要和有用的措施。但我們還有更多工作可以做：

- 我們現正考慮採取步驟，通過把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的市場作價安排擴展至適用於法定機構（例如機場管理局及地下鐵路公司），提高這些機構所發行證券的流動性；
- 我們現正為無票據形式的港元債務證券，設計一個中央託管系統；
- 我們會將田土註冊處及公司註冊處改為新形式的「營運基金」部門，以便為市民提供更佳服務。

28. 我亦會在本演辭稍後部份，對於是否需要進一步寬減印花稅以維持本港證券交易所的競爭力，闡述我的立場。

29. 有一項重要的技術性問題我希望加以澄清。在一九九一至九二年度，我們開始發行二至三年期的政府債券，推動了港元債務市場的發展。這項計劃運作良好。由於現時這些債券的主要目的是促進市場發展（以本港目前的穩健財政狀況來看，我們現時顯然毋須為非經常開支舉債），因此我相信適宜由新成立的香港金融管理局，接管發行債券的財務會計責任，並將發行所得收入撥歸外匯基金而非基本工程儲備基金。我們現正考慮如何在不影響發行債券計劃的情況下，最有效地實行這項措施。但在制訂中期預測（以及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預算）時，我假設上述修訂安排，會在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實施。

保障市民

30. 政府及金融服務業都要考慮的一個主要問題，是如何在市場力量及對消費者的保障之間取得正確的平衡。傳統上，我們在許多方面都依賴自我規管，作為毋須政府過份干預而可保障市民的最佳辦法。不過，為達致正確的平衡，亦要依賴法例的作用。

31. 在明年，我們將採取兩個重要步驟，加強對消費者的保障：

- 首先，為加強保險業監督的能力，我們將制訂法例，而這條法例，除其他事項外，會使當局能及早察覺潛在問題，並對這行業實施更嚴格的資本規定。
- 其次，為監管自願設立的退休計劃，職業退休計劃條例將在年中生效。這條條例，會為參與此類計劃的僱員，提供更大保障。

32. 這些措施都經過審慎判斷，以求保障市民而不損業務增長。事實上，這些措施將會提高這些行業的質素及擴大其市場。為投購保險及供款予退休計劃的人士制訂一個更有效的監管架構，可加強社會對這些行業的健全性的信心。

市場力量

33. 不過，我想強調，政府與廣大市民一樣，繼續相信競爭及市場都是消費者的最佳盟友，亦是把效率提至最高和避免不公平訂價的最好方法。我認為我們應只在有必要保障消費者的時候，才介入市場監管。如情況許可，自我規管比政府干預更為可取。

34. 即使在政府不得不施行管制的情況，我們仍決意利用一切機會促進競爭。這可從去年我們對電訊、公共運輸及電視行業鼓勵競爭的做法顯示出來。本港金融服務的情況亦一樣。在這行業內，本地及海外各大機構都有激烈競爭，同時還有一套與其他主要國際金融中心標準相若的監管制度。

財政預算策略

35. 我現在轉談我的財政預算策略。我仍然致力遵守健全財政管理的原則。歷年來，我們都遵照這些原則釐訂預算政策。這些原則對我們十分有用，其中兩項更值得在今日再提：

- 公共開支增長速度，不得超過經濟增長，及
- 儲備必須提供足夠餘量，應付已知的承擔及日後未知的情况。

36. 這些原則，當然不能每年都一成不變地採用，否則便是施行不必要的硬性限制，尤以對非經常開支為然。大型工程計劃的開支流量，一般是不平均的。換言之，在某些年度，財政預算案會出現盈餘；其他年度，則會有赤字。關鍵是維持一個合理的儲備水平，以免我們因要實施「時行時止」的開支政策而受到影響。

37. 本港今年的財政狀況十分良好。截至一九九六至九七年度的中期預測，載於本演辭的附件 A。

38. 中期預測顯示，我們為未來所訂的計劃，絕對在我們能力範圍以內。本港可從容地實現：

- 總督在施政報告公布主要計劃範圍的遠大目標，及
- 規模非常龐大而屬於非經常開支的實體基建計劃，包括機場核心計劃。

39. 中期預測亦顯示，我們有能力更進一步，實行下述措施：
- 進一步加強各主要計劃範圍的服務。有關情況，我會在本演辭稍後部份公布，
 - 實行一套重要的新措施。這些措施我稍後亦會談及，
 - 此外，當然還會實行重大的減稅措施。

40. 正如我剛才所說，本預算案包含一些涉及新開支而影響深遠的建議。能夠提出這些建議，是因為本港公共財政狀況極好。這些建議，反映出我們以一種在我看來是富有創意但不失審慎的做法，利用創紀錄的財政盈餘，締造長久的經濟及社會利益。我們絕不會只顧目前而忽略未來的需要。特別是，我們能夠提出一些重要計劃，而這些計劃在一般財政狀況下是多年來無法進行的。此外，我們亦盡量顧及各位議員提出的優先項目。

開支與收入預算

一九九二至九三年度結算

41. 我現詳述我們的公共財政狀況以及一九九二至九三年度的結算。簡單來說，我們的收入較去年我預測的為高，開支則較預測為低。去年，我預測一九九二至九三年度的財政盈餘為 75 億元。我現把這項預算修訂為 205 億元。因此，本年度終結的儲備結餘，現預測為 1,196 億元。

42. 這筆額外盈餘中，有 70 億元是由於收入較預期為高所致。去年我預測收入總額為 1,263 億元，現在我預期收入總額為 1,333 億元，比原來預測約高 5.5%。

43. 所增的收入，約佔額外盈餘的一半。這筆額外收入，反映本港經濟蓬勃。這當然值得高興，因為大部份收入是來自商業活動的增加。上述額外收入，主要來自印花稅、利得稅及汽車首次登記稅。

44. 另一半的額外盈餘，是因本年度基本工程計劃開支進度較預期為慢而出現的未用盡款項。各位議員定會認為這點難以接受，我亦有同感。去年我預測開支總額為 1,150 億元，現在我預期開支總額為 1,090 億元，較原來目標約低 5%。

45. 無疑，由於工務合約的投標價格較預期低，我們得以節省約 10 億元，這項節省值得歡迎。不過，我們必須明白，出現未用盡款項，主要是由於基本工程計劃的進展較預期緩慢。

46. 讓我說明基本工程計劃有未用盡的款項，對本港有甚麼影響：就是一些值得進行的工程不能如期竣工。我們不錯已為自己訂下雄心萬丈的目標，但上述情況卻造成不可接受的延誤，我們必須盡快採取行動，避免樽頸出現。

47. 出現未用盡款項的趨勢，在我去年提交財政預算案時，已很明顯，而我們亦已採取一些措施加以處理——例如一面進行招標，一面按工程項目向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以清除年終結算時出現的樽頸，此外，工務科亦已制訂更嚴密的監察程序。

48. 這個快將完結的財政年度，使我們深切明白有必要對我們這種工程計劃的設計與監管能力的限制，尋求更基本的解決辦法。加強各工務部門之間的協調和管理，會有助改善情況，但同樣重要的，是更充分利用私營機構的專業技術和資源。

49. 讓我進一步說明這兩點。現時的情況已清楚顯示，我們有需要訂立新措施，確保設計工程的部門、負責為這些工程徵收土地的部門、監察環境影響的部門以及施工部門之間，能夠維持有效的聯繫，使用這些服務的決策科或部門，亦須有緊密的聯繫。要達到這個目的，公共工程的整體管理，必須更為統一。為消除由誰人負責整體管理的疑惑，我已採取步驟，將實施公共工程計劃的整體責任，交給工務司。

50. 由於各項工程的規模不同，而工務的程序和開支，亦無可避免地出現參差情況，因此如果所有工程項目，都由政府工程師及建築師設計及監督，未必符合成本效益。我們會研究如何將更多工程項目，委託外間機構或私營機構設計和管理，並批出更多「設計兼建造」或全包工程合約。

51. 我已要求工務司緊急處理這些問題。剛才我所說的，是一些已採取的補救措施。其他措施也會相繼實行。

- 我們日後對工程成本和進展所作預算，將有更切合實際的特色。
- 工務司會設立一個更精細、以電腦為基礎的資訊及管理系統，協助履行新的職責，確保各項公共工程依期及按預算款額完成。這個系統將把所有工務部門與有關的決策科連繫起來。此舉應有助於及早發現和解決問題。同時，也可以使我們利用已成功用於推展機場核心計劃的系統。

52. 不過，我相信這些補救措施，只能解決部份問題。我們需要做的，是徹底整理公共工程的程序、方法和系統。我們的目標，必須是大幅提高我們依期及按預算款額完成工程的能力。

53. 我已要求工務司進行緊急檢討，並最遲在六月底向我匯報。工務司會向政府階層以外採取意見，並汲取私營機構的經驗和專業知識，而工務司本人在私營機構亦有相當豐富的經驗。我認為這點至為重要：我們必須將私營機構的最佳做法應用在公營部門。而工務司當然會特別考慮本局議員提供的意見。

54. 我要求工務司提出具體建議的主要事項，其中包括：

- 現時成功用於管理機場核心計劃的系統，在何種程度上可用於機場工程以外的工程，
- 基本工程計劃，是否可更多使用「設計兼建造」方式進行，
- 在何種程度上將更多合適的工程委託私營機構進行，及
- 人手編制、程序及組織方面需作甚麼更改。

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開支預算草案

55. 我現在轉談新財政年度的開支預算。我估計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的政府開支總額，不包括由資本投資基金支付的數額，將增至 1,325 億元。與一九九二至九三年度原來預算比較，增加 174 億元。各位議員已收到開支預算草案印刷本，因此，今午我不打算詳述有關細節。決策科的司級首長，將在專為詳細審議預算草案的財務委員會特別會議中，向各位議員作詳盡解釋。不過，我想就下個財政年度一些增加開支的主要建議，作出說明，特別是因為一些增加的款額，在開支預算草案內可能並非那麼明顯。

56. 總督在施政報告中，公布多項雄心萬丈的新政策目標。今年的預算案，為實現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所訂目標提供所需資源，當然，這必須先由財務委員會通過。最重要的改善措施之一，是新的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這項計劃由七月一日起開始實施，將會大幅提高本港超過 10 萬個較貧困人士平均每月領取的援助金額。在計及因應通脹而即將實施的建議調整後：

- 一名單身人士，平均可獲得 2,000 元：比一九九二年的數額增加 320 元，即 19%，及
- 一個四人家庭，平均可獲得 5,880 元：增加 1,050 元，即 22%。這個數額，等於推算至一九九三年九月的製造業工人平均工資的 91%，也就是一九九二年九月平均工資的 101%。

57. 一般人士普遍誤解，社會保障的受助人要依賴舊有基本金額，應付生活一切需要。其實在所有受助人之中，只領取基本金額而無任何其他形式額外援助金者，數目少於 1%。因此，任何關於這個問題的討論，如只集中在基本金額上，則全屬誤導。

58. 讓我亦向各位議員提述一下，為實施總督施政報告的建議，我們會在來年提供的一些其他改善服務。

- 老人服務方面，會增設 1780 個護理安老院及安老院名額。
- 弱能人士服務方面，會增加 1810 個宿位及其他設施名額。
- 兒童服務方面，將在託兒所、育嬰院、兒童院及兒童之家增設 1920 個名額。
- 病人服務方面，將增設 950 張醫院病床、九間新診所或服務單位。
- 小學教育方面，將增設 785 個教席，降低每班學生人數及改善學生與教師比率。
- 為撲滅罪行，將加派 800 名警務人員執行街道治安工作，並盡可能為他們提供最優良裝備，作為支援。

一九九三年的新措施

59. 上列各項，非常令人注目。不過，我很高興能夠宣布，一九九三年將有大量的新開支項目。今天我會首先宣布在經常開支方面再增加兩個項目。

幼稚園減免學費計劃

- 近月來，議員大力要求我同意將幼稚園減免學費計劃擴大。我很高興能夠同意這項建議。在計劃擴大後，會有額外 32000 個家庭符合減免學費資格，而每年開支則為 1,300 萬元。

資助機構職員的房屋福利

- 議員亦不斷要求我實施按揭利息資助計劃，為資助學校及資助社會福利及健康護理機構的職員提供房屋福利。我很高興亦能夠同意這項建議。這項計劃首年的全年計開支為 4,800 萬元，第五年的全年計開支會升至 9,400 萬元。

60. 然而，我們目前的財力，可以使我們大幅提升非經常開支。我建議增加非經常開支，以處理 10 個重大社會及經濟範圍內的長期問題，但我的建議仍須視乎財務委員會是否批准。讓我在此聲明，這些都是總督所訂目標以外的新建議。我即將公布的，是為解決這 10 個範圍內各項問題所建議的新措施。在制訂這些建議時，我已特別顧及各位議員在財政預算案諮詢期內，就先後次序向我表達的非常寶貴意見。我的建議在很大程度上反映諮詢期內所收到的意見。我希望各位議員會對我即將公布的措施，表示熱烈歡迎。

對有困難人士的援助

61. 作為一個社會，我們有責任照顧那些有需要的人士，尤其是有特別悲慘遭遇的人士。

62. 一些血友病患者，由於在一九八五年前輸入受感染的血製品，因而感染愛滋病毒。我們再難想像有甚麼比他們的遭遇更為悲慘。他們有權得到同情，亦需要我們施加援手。總督已經宣布政府有意援助。我現建議撥出 3.5 億元設立一個特別基金。該基金將會用來支付特惠補助金以及他們所需的醫療及輔助服務開支，亦會用來資助一項有關愛滋病的教育及宣傳計劃，協助防止這種恐怖疾病蔓延。

63. 另一種悲慘疾病，是工業工人所特別關注的肺塵埃沉着病。我建議撥款一億元，改善為一九八一年一月一日前診斷患此種疾病的工人而設的特惠補助計劃。這項措施，將會配合另一項為一九八一年一月一日後診斷患此病的工人而設的法定計劃的改善建議。後者的經費，將透過增加徵費支付。目前，這兩類病人只領取一次過的補償款項，日後則會定期領款。

64. 我希望協助另一類與工作有關的受害者。我建議設立一個新基金，即時提供免息貸款予因公受傷僱員，或因與工作有關意外而死亡的家屬。政府將會撥出 1,000 萬元。這個基金，將為提出索償而未有結果以致陷於困境的家庭，盡早提供經濟援助。

北區醫院

65. 本局多位議員曾提出有力理由，要求增加新界北區的醫院病床數目。我認為他們的建議非常有理。

66. 因此，我建議展開這項計劃，撥出按現時價格計算約 11 億元，為北區興建一間設有 600 張病床的醫院。為避開基本工程計劃的樽頸，及達到在一九九七年完工的目標，我們將與醫院管理局研究是否可以把這項計劃，改為一項有現金限額預算的全包工程計劃。

健康護理

67. 任何人都不應懷疑我們改善本港社會的健康和醫療護理的承擔。這項承擔代價不輕。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我們計劃在這方面總共動用 172 億元。而納稅人的負擔，亦會繼續增加，因為隨着醫療技術日趨先進，我們將須採用新的和更昂貴的治療方法。

68. 我們必須確保，用在健康護理的一分一毫，都盡可能發揮最大效用；也要確保這些款項，並非用在間接開支上，而是盡可能直接用於病人身上。根據我們的計算，醫院管

理局的資源運用，每有 1% 的改善，便可騰出額外 1.2 億元，直接提供病人護理服務。因此，我建議向醫管局撥款 5,000 萬元進行一項研究，評估先進醫學所帶來新技術和治療方法的成本效益。我們要擇其最善者而用之，亦務求物有所值。

清潔海港

69. 總督在施政報告內，承諾動用 73 億元展開「污水優先處理計劃」，改善本港的污水系統和海港的水質。總督指出，實施他的策略，市民及工業界都須分擔費用，但政府本身會撥出最少 30 億元，以減低所需收費水平。

70. 我們已就總督施政報告內的建議，詳細訂出工作範圍。由於我們目前的財政狀況良好，並鑑於我們有必要在清潔海港方面取得進展，我建議將「污水優先處理計劃」擴大至包括中區及灣仔污水收集整體計劃。此舉會使我們的開支增加 10 億元。我亦建議，為盡量減低市民和工業界的費用負擔，政府應再投資九億元。

71. 因此，我會向財務委員會建議政府總共注資 49 億元，推行這項對環境至為重要的計劃，我們原來的計劃只是注資約 30 億元。未來數月，規劃環境地政科會進行一項全面的公眾諮詢工作，以便釐訂公平及社會有能力負擔的收費水平。

夾心階層房屋問題

72. 總督在施政報告公布一項計劃，由現在至一九九七年，協助大約 13000 個屬於夾心階層的家庭。這項計劃的籌備工作，現已接近完成，預計將有合適的用地列入未來幾年的政府賣地計劃內。

73. 然而，雖然這項計劃普遍受到歡迎，但多數意見都認為，有關的臨時計劃應加快提供所需單位數目。

74. 我已審慎考慮這項意見。我們亦已再次研究如何能最有效地加快進度。我們現已得出結論，最簡單快捷的方法，是由房屋協會代政府營辦一項計劃，凡夾心階層內的真正首次置業者，如果符合若干條件，可按折扣價格購買住宅單位。我因此建議向房屋協會撥款 20 億元，為這個初步計劃提供資金。這項建議，會在未來兩三年間，使多達 3000 個家庭受惠。我將會盡快把這項建議提交行政局，然後向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

75. 我很清楚，我們必須避免刺激住宅物業價格再度急升。我們會向房屋協會說明，該會推行計劃的步伐，必須顧及物業市場的趨勢，以免將樓價推高。

改善人力技術

76. 過去，本港教育政策以學校及高等教育院校為重心。雖說兒童及青少年應該是我們首要的關注對象，但我們亦不能忽略已經完成正規教育人士的需要。以香港的情況而言，由於經濟增長持續，對緊張的勞工供應，需求極為殷切，因此，確保一切人才得到培育，也就更形重要。

77. 公開進修學院不僅在提升個人生活質素方面，而且在增添已受訓練的人力方面，均有特別貢獻。為協助發展財政自給的新課程，尤其是以中文講授的課程，我建議撥款一億元予公開進修學院，設立一個一般發展基金。

78. 為追上日新月異的科技，本港工人必須有途徑學習所需的新技術。這方面的重要性不言而喻。科技是不斷進步的，本港的工作人口，必須享有訓練機會，充分吸收這方面的新知識。為把新技術訓練計劃受惠學員人數提高一倍，我現建議撥款 5,000 萬元予該計劃。

運動及演藝

79. 我們的經濟成就，已為社會帶來更多閒暇及提供更多康樂設施。這已經不僅是個人康樂的問題，而是廣大市民，已越來越熱中於追求運動及演藝的傑出表現。正如本局議員所清楚表示，這類活動提高我們珍惜及享受日常生活的能力，因而令社會更健康、更和諧。

80. 政府特別關注的，是我們的男女運動選手，應有所需的設施，使他們代表香港參加一九九四年的亞洲運動會和英聯邦運動會，以及一九九六年的下一屆奧林匹克運動會時，能有最出色的表現。因此，我建議撥款一億元予康體發展局。這筆款項，亦將有助加強一般的運動科學及運動醫學發展。

81. 本港的文化活動日益多姿多采。不過，即使在今日，我們最優秀的人才，不少都是來自外地，而非本港自己培育。為支持新成立及發展中的藝術團體，我建議撥款 3,000 萬元予在這方面負有特別責任的戴麟趾爵士康樂基金。這筆款項，將由演藝發展局指導如何使用。

為工商業提供的支援

82. 本港主要依賴貿易發展局向全世界推廣香港及香港的產品。該局越來越有能力負擔本身的財政。屬下的會議展覽中心，已證實非常成功，為本港帶來重大經濟利益。不過，該中心的使用，很快便會達到極限。該局已建議在現有中心前面進行擴建。

83. 另外，本局議員和工業及科技發展局，多次要求我撥出更多資源，用於工業支援活動，例如研究及發展，以協助本港廠商發展高科技生產。鑑於貿易發展局在賺取收入方面大有成就，我們亦有需要檢討及整理對該局的撥款安排。此舉可使我們能提高工業支援方面的撥款。

84. 我希望在未來數月內，在所有這些方面取得進展。我們的初步構思，必需經過討論而進一步精細修訂，特別是與貿易發展局和工業及科技發展局商討。但我有足夠信心取得這些進展，並已在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預算草案內暫時預留款項，以供會議展覽中心進行擴建工程。

85. 如果我們的討論取得成果，而有關的成本和工程對交通及環境的影響亦經過更仔細的評估後，我便可以在今年稍後，建議撥款約 24 億元，進行會議展覽中心的擴建工程；並預撥約 31 億元的開支，作為在現有中心毗鄰進行有關的填海及基本設施工程之用。我要強調，這些撥款只是粗略的估計，而且是按一九九二年價格計算。我預期該中心的擴建部份，每年會帶來約 90 至 100 億元的可知經濟利益。此外，還帶來未能以數字表示的利益，例如透過在香港舉辦的會議及展覽，使本港吸收到新知識及意念。

運輸基建

86. 一項本局多位議員曾向我強調的問題，是新界西北部的運輸基建急需改善。對於議員的意見，我大有同感。

87. 新界西北部的運輸問題，是由於地理環境以及中港貿易大幅度擴張所致。

- 本港目前每日處理大約 18000 部過境車輛，比過去四年高出 70%。
- 這類交通，大部份是貨櫃碼頭所引致。香港的貨櫃港全球最大，每年所增的處理量，相等於西雅圖港的處理量。
- 新界西北部的發展步伐將會加快，這不僅由於興建新機場及有關設施，亦因為有新土地闢作興建需求極殷的屋邨。

88. 即使不說道路長期擠塞對生活質素的不利影響，我們亦須發展更佳的港粵運輸連繫。中國現代化成就超卓，假如本港要充分發揮促進中國現代化作用及從中獲益，便必須具備先進的運輸系統，應付因此而不斷增加的交通量。

89. 正如本局議員所警告，而市民亦已知道，新界西北部的道路系統已經受到極大壓力。除非我們立刻採取行動，否則情況將更形惡化。我有意利用本年度的盈餘，處理這個問題。

- 短期而言，我決定立即撥款改善屯門公路，工程應在今年展開。這項工程是在這條交通大動脈建造慢車線，供慢行車輛使用，費用為 10 億元。為避免基本工程計劃的樽頸，這項工程可能需要以「設計兼建造」形式進行。
- 中期而言，鑑於本港內部交通日益擠塞，加上與廣東經濟體系的連繫越來越密切，興建一條新道路通往邊境的需要，已刻不容緩。最優先興建的，是青衣至凹頭的三號幹線，工程包括在汀九興建一座新橋，及在郊野公園地底建築一條隧道。我們正研究如何最有效地將這項工程實施。我希望是與私營機構攜手合作。我會在今年夏天休會後，向本局提出具體建議。不過，我已預留 40 億元（一九九四年價格），作為政府方面可能分擔的費用。

旅遊業

90. 旅遊業是本港主要工業之一，去年估計收益達 480 億元。根據一項估計，該行業的從業員人數約為 18 萬，佔服務行業的就業總人數 10%，所賺取外匯款額，在本港佔第三位。我因此建議在下個財政年度，撥款 3.37 億元予香港旅遊協會作為補助。

91. 我要確保這筆補助，盡量直接用於推廣香港作為旅遊目的地的活動。目前，旅遊協會租用地方作辦事處，每年支出 1,350 萬元。我建議給與該協會二至三億元非經常撥款，作自置辦事處之用。所省回租金，可悉數轉用於該會的直接推廣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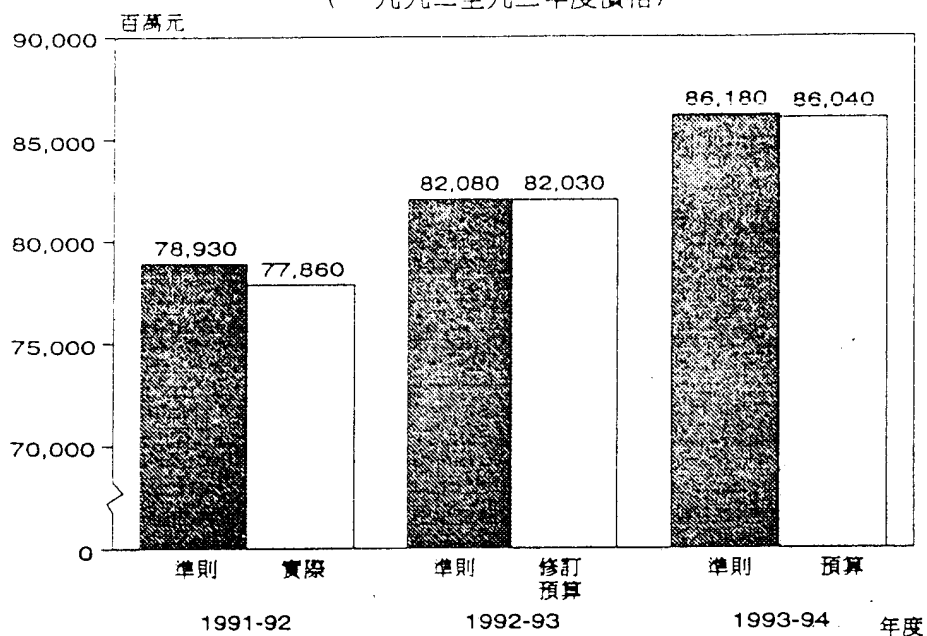
整套措施

92. 我深信剛才闡述的整套新措施，對本港基礎建設以致日後經濟增長，以及絕大部份市民的生活質素，都有重大貢獻。

一九九三年開支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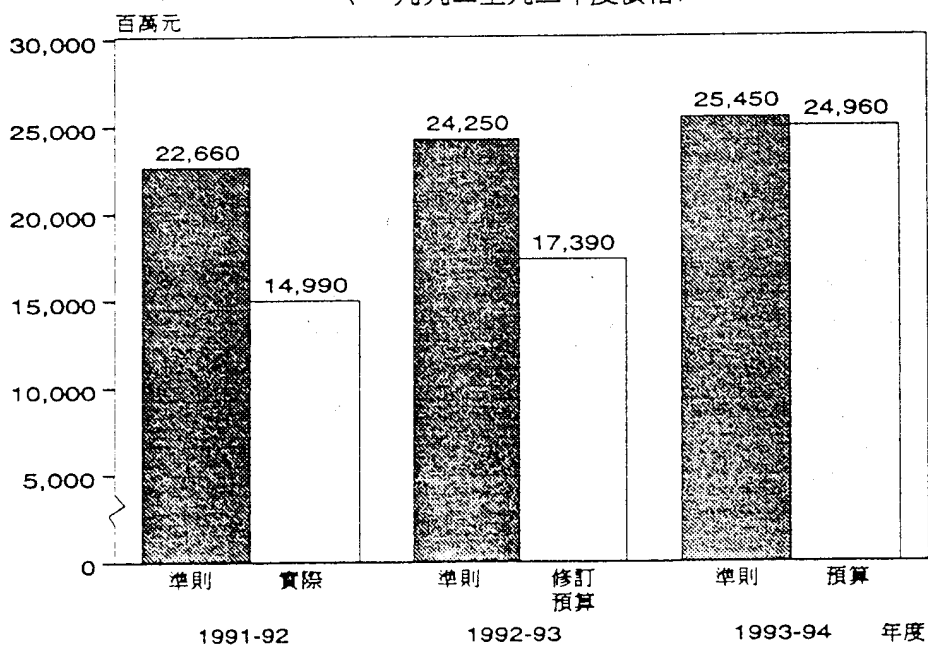
93. 這套新措施，加上總督去年十月宣布大幅增加社會福利、衛生及教育方面的經常撥款，代表着一項重要的財政承擔。我能夠在預算準則的範圍內展開這個計劃，實在是香港的經濟成就所賜。

經常開支與準則的比較
(一九九二至九三年度價格)



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的經常開支將與準則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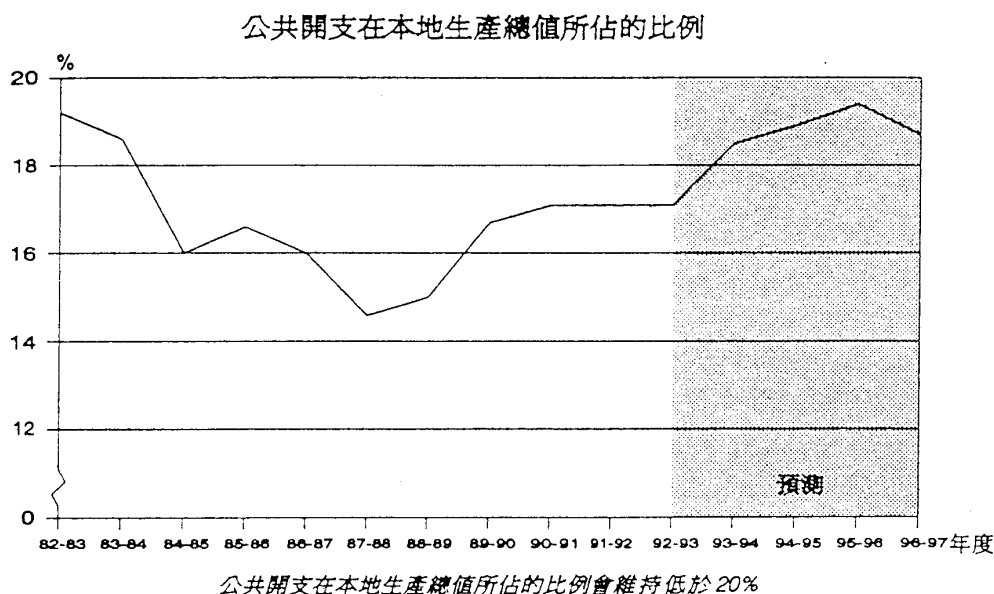
基本工程開支與準則的比較
(一九九二至九三年度價格)



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的基本工程開支將略低於準則

94. 我相信社會服務的增加幅度，將特別受人關注。我很高興可以向各位報告，預算草案內撥予社會福利、衛生及教育的經常開支，實質增加超過7%。我要強調，這些是扣除通貨膨脹後的實質增加。

95. 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的公共開支，即政府開支，加上兩個市政局、香港房屋委員會及政府獎券基金的開支，將達1,566億元，佔本地生產總值的18.5%。目前預測顯示，由現在至一九九六至九七年度的一段期間內，公共開支所佔的比例，會維持低於20%。



96. 去年，我對本局表示，我打算日後以廣大市民更方便及更易明白的方式，解釋複雜的預算數據。我今天出版的兩本小冊子，希望可以做到這點。第一本是「預算簡介」，提供一些主要數字的分析，包括每個計劃範圍開支的實質增加。第二本是「財政預算案與你」，以簡明的文字，向一般市民撮述我的預算案建議。這兩本小冊子今天開始派發。在預算案演辭內，我亦繼續沿用去年開始的做法，減少使用專門詞彙，使內文暢順易明。

稅收建議

97. 最後，我轉談稅收建議。我的主要目標，是一方面在財政上維持審慎，同時又盡可能為最多的納稅家庭減輕稅務負擔。我帶來的好消息，是我們有條件減輕稅務負擔，使更多原屬納稅人的金錢留在納稅人的口袋。我實施減稅措施，要應付三項挑戰。

- 一 由於寬減措施屬經常性質，即使主要稅項稍作寬減，都會對目前的收入流量及日後的儲備，有重大影響。我們不能過度寬減，否則會影響我們認為有需要維持的審慎儲備水平。
- 一 我們需要避免使通脹加劇的行動。
- 一 我們需要避免任何令本港的簡單稅制變得繁複的措施。同時，我們必須逐步加強堵塞逃避應繳稅項的漏洞。

98. 要釐定先後次序，不免要作出抉擇。在制訂建議時，我已參照各位議員在兩輪詳盡的諮詢會議中所提意見。我認為那些討論極為有用。

稅收來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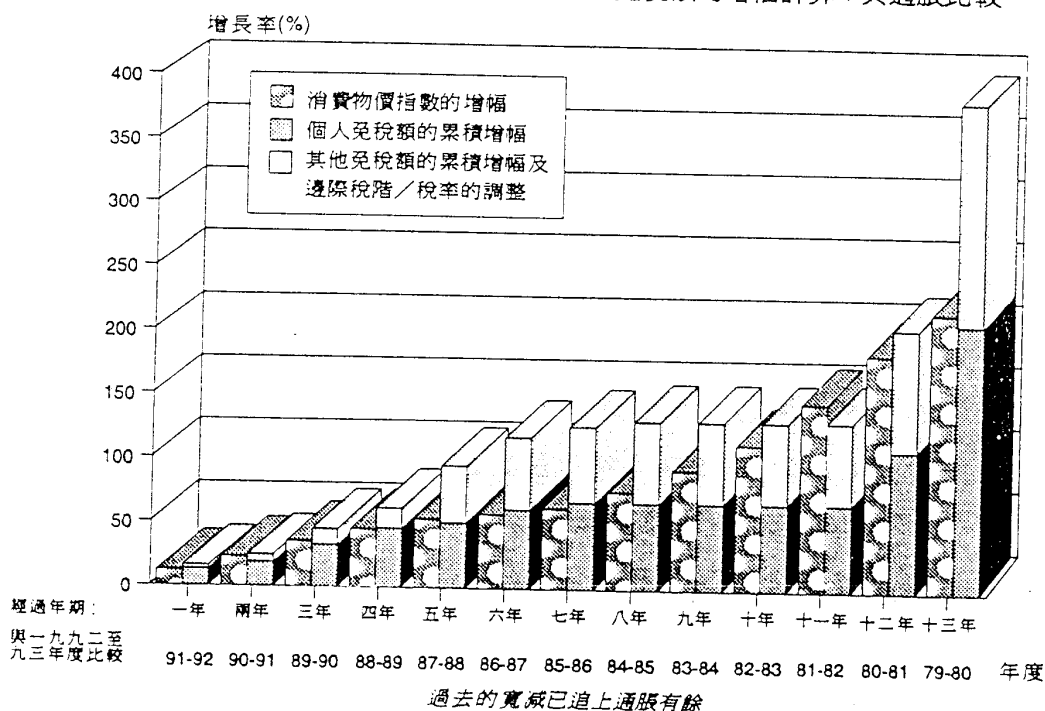
99. 我現在提出我的具體稅收建議。

薪俸稅

100. 去年薪俸稅問題曾引起一場激烈的辯論。爭論的中心點是：免稅額和稅階應訂在哪個水平。各位議員對於過去幾年免稅額是否追得上通脹率，特別表示關注。

101. 請勿忘記，我們不但已經頗為定期增加免稅額，而且亦多次調整稅階及邊際稅率。對繳納薪俸稅人士來說，這些寬減措施合起來的作用，已追上通脹有餘。

財政預算案的累積寬減（以個人免稅額的增幅計算）與通脹比較



102. 今年，我首先要談的，必然是我在總結一九九二年財政預算案辯論時向本局所作的承諾。當時我曾表示，在顧及經濟和財政方面的限制下，我打算大幅增加薪俸稅免稅額及檢討稅階。我亦補充說，這些改善措施，會顯著減輕「夾心階層」的稅務負擔。在諮詢過程中，各位議員顯然特別重視免稅額的增幅，我制訂各項建議時，亦已考慮這點。

103. 為履行我在免稅額方面的承諾，我現在提出三項寬減薪俸稅的建議。

- 首先，我建議把基本免稅額及已婚人士免稅額提高接近 22%（分別由 46,000 元增至 56,000 元及由 92,000 元增至 112,000 元）。這些增幅，高出目前的通脹率一倍以上，應大有助於紓解比較不大富裕的納稅人以及夾心階層的顧慮。
- 第二，我建議把第一名子女、第二名子女及供養父母免稅額劃一增至 17,000 元。就第二名子女而言，增幅接近 50%。
- 第三，我建議把單親免稅額提高超過 17%（由 23,000 元增至 27,000 元）。這項寬減措施，會減輕單親在撫養家人方面所遭遇的特殊困難。

104. 提高這些免稅額，會使政府收入大幅減少。不過，我們的財政狀況相當穩健，足使我能根據各位議員所提出的檢討稅階要求，更進一步減輕社會的稅務負擔。

105. 在現行稅制下，稅階是訂在四個水平。最初 20,000 元的薪俸收入（扣除免稅額後），稅率為 2%；其次的 20,000 元，稅率為 9%；第三個為 17%；餘下的則為 25%。不過，所繳的稅款總額，最高為 15% — 即所謂「標準稅率」。

106. 對於部份薪俸應繳稅率高於標準稅率，有時會引起混淆。原因就是，本港的稅制，是結合免稅額與稅階的作用，使實際稅率（即實際繳付的稅款佔薪俸總額的百分率）隨着薪俸收入提高而逐步遞增，直至最後（對小部份納稅人來說）達到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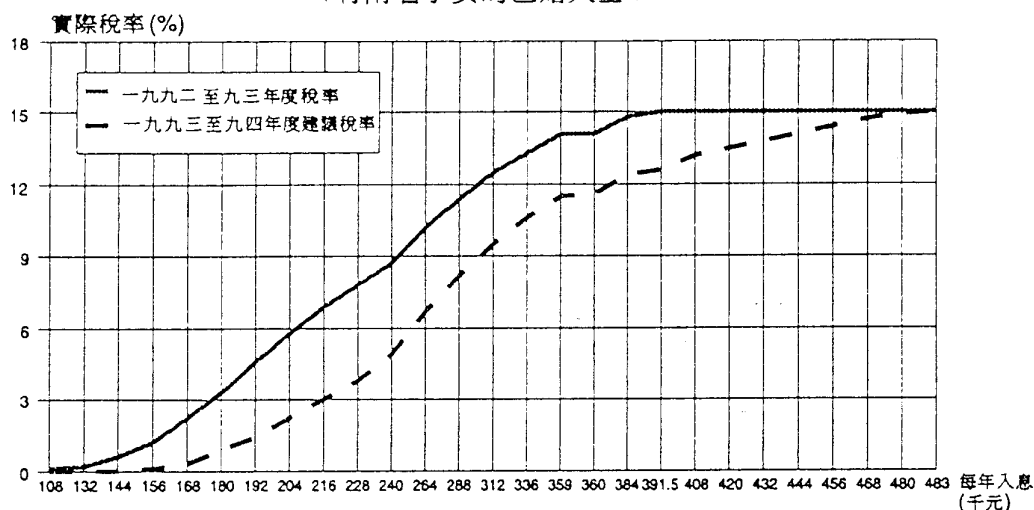
107. 我建議今年將第二及第三個稅階擴闊，由 20,000 元增至 30,000 元。這項措施，特別使那些每月入息 10,000 元至 40,000 元的人士受惠 — 大概來說，即是夾心階層及接近夾心階層的人士。

108. 在實行這些措施後：

- 一個典型的單收入四人家庭，每年入息須超過 483,000 元，才按標準稅率繳稅，而現時的水平為 391,800 元；

- 一個每月入息為 18,000 元的典型夾心階層四人家庭，須繳交的薪俸稅會減少 56% 以上（即 8,000 元以上），及
- 一個每月收入 11,500 元中位數入息的同類型家庭，將完全毋須繳交任何薪俸稅。

實際稅率比較
(有兩名子女的已婚人士)



一個單收入四人家庭，每年入息須超過 483,000 元，才按標準稅率繳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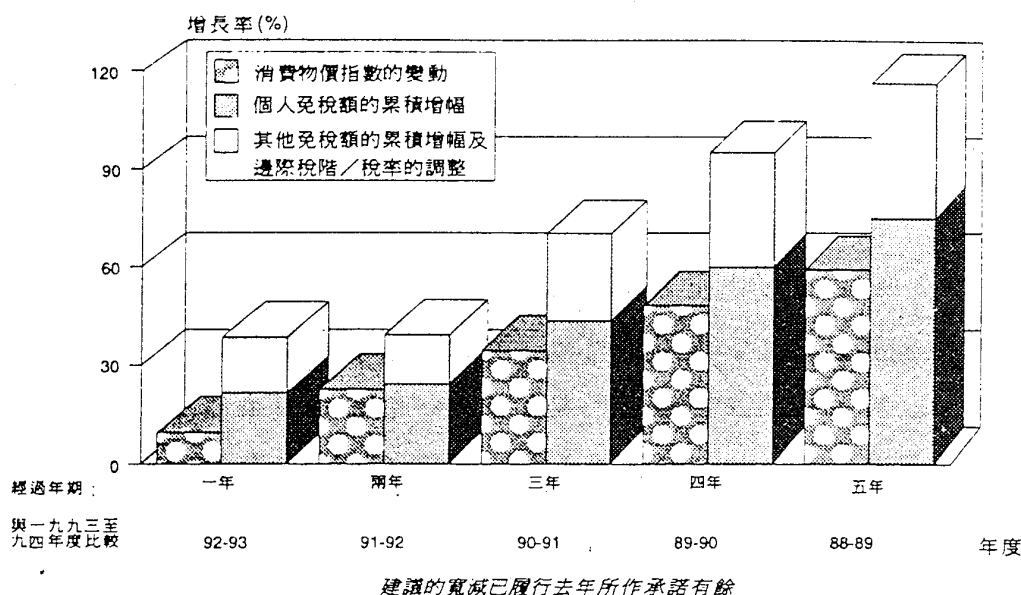
109. 參照多位議員的意見，任何僱員所繳交薪俸稅佔每月入息的最高比例，仍維持於 15% 標準稅率。

110. 這些在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推行的重大減稅措施，實際上有甚麼影響？有關詳情載於本演辭的「補編」，但讓我在這裏摘要說明一下。

- 超過 25 萬名現有納稅人將毋須繳交任何薪俸稅。
- 另有 120 萬名納稅人繳交的稅款會減少。
- 這就是說，超過 90% 繳交薪俸稅人士，會因我建議的寬減措施而受惠。

111. 我相信上述寬減措施，已履行我在去年預算案辯論結束時向本局所作承諾有餘。這些措施，會使我們在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減收稅款 26 億元，而計至一九九七年，減收的稅款接近 170 億元。正確一點來說，假如我的寬減措施，只限於將薪俸稅免稅額與通脹掛鈎，則減收的稅款，只是我所提出的寬減數額的三份之一，而納稅人的真正得益，亦當然相應減少。

財政預算案的累積寬減(以個人免稅額的增幅計算)與通脹比較



利得稅

1 1 2. 我不打算建議修訂公司利得稅率。正如我在去年財政預算案演辭內所預測，稅率提高至 17.5% 後，對本地及國際人士在香港投資的意欲，並無顯著影響。事實上，從資本形成額的數字可以見到，一九九二年是投資增長極為蓬勃的一年。

1 1 3. 雖然如此，我亦曾研究是否可以減低利得稅率。將利得稅率減低一個百分點，會使政府每年減少收入 1.6 億元。如果沒有這筆收入，我便不能這麼寬鬆地減輕繳納薪俸稅家庭的稅務負擔，而各位議員最關注的，正是這些家庭的稅務負擔。

差餉

1 1 4. 當各位議員知悉我今年無意建議提高一般差餉徵收率後，可能會感到寬慰，但不會覺得詫異。雖然如此，無論作為一種相對累進的稅項，抑或作為一項穩定的收入來源，差餉都具有重大意義。定期調整實際差餉徵收額，以反映不同類別及不同地點物業的租值轉變，是一項重要的措施。三年一次的例行差餉重估，將在今年進行，並在一九九四年四月一日實施。我亦打算建議釐訂一個適當的差餉「上限」，使所繳差餉加幅特大的人士，有時間適應新的徵收水平。我相信這項措施會顧及本局的關注。

遺產稅

1 1 5. 遺產稅率已有兩年未作調整。現時，價值在 400 萬至 450 萬元之間的遺產，稅率為 6%；450 萬至 500 萬元為 12%；500 萬元以上則為 18%。

116. 雖然婚姻住所已豁免計算遺產稅，但我認為現在是適當時候去減輕這種稅項對較細數額遺產的影響。我建議將遺產稅免稅額提高至 500 萬元。

117. 超過上述水平而在 500 萬至 600 萬元之間的遺產，我的建議稅率是 6%；600 萬至 700 萬元是 12%；700 萬元以上則是 18%。

118. 這項寬減措施，會使政府在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減少收入 5,000 萬元，到一九九六至九七年度則共減少 2.2 億元。

娛樂稅

119. 去年，我將電影票的娛樂稅撤銷，使電影票價在去年大部份時間維持不變，也使院商及稅務局省去文書工作。這並不是一項重大的寬減措施，但卻的確減去一項頗不公平地只加諸娛樂事業一個環節的稅項。這項措施亦有助簡化稅制。

120. 現時唯一仍然根據娛樂稅條例徵收的稅項，是馬場入場稅，由英皇御准香港賽馬會代收，再轉交政府。我認為值得把娛樂稅完全從法例取消，以進一步整理及簡化本港的稅制。

121. 雖然這項措施，會使賽馬會在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增加接近 1,000 萬元的收入，但賽馬會已同意每年向公益金捐贈相等數目的款項。這項捐款，將用於應付公益金的經營費用。換言之，日後市民損予公益金的一分一毫，都會按照捐款目的，直接用於慈善工作。

印花稅

122. 過去兩年，股票交易印花稅每年都予調低。這是追隨世界各地減低證券市場交易成本的趨向。在一九九一年，成交單據印花稅率，由 0.6% 減至 0.5%。去年，我進一步將稅率減至 0.4%。我現建議再一次調低稅率，由 0.4% 減至 0.3%。

123. 這項削減，減低交易總成本，有助香港與世界其他地方相比時，維持競爭力。這項寬減措施，會使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的稅收，再減少八億元，到一九九六至九七年度，則共減少接近 40 億元。

124. 這項寬減措施的主要目的，是確保本港維持競爭力，因而促進這個主要行業的業務。我相信證券經紀會充分明白將這些利益轉歸投資者的重要性。

化妝品稅

125. 繼我去年取消不含酒精飲品稅後，及鑑於旅遊及化妝品業的要求，我相信現在是採取行動，處理 30% 化妝品稅的適當時候。這些用品包括，舉例來說，許多普通護膚霜及香水，以及較昂貴的美容用品。

126. 因此，我將建議立法取消目前的化妝品稅。這項寬減措施，會使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稅收減少四億元，到一九九六至九七年度，則共減少 17 億元。我預期本港經濟因遊客增加購物而得到的間接利益，將頗為重大。

127. 各化妝品業協會已承諾，假如這稅項取消，來年化妝品的零售價格，將平均降低 10% 至 12%。

燃油及煙酒

128. 對於燃油及煙酒，我建議的增幅，不會超過扣除通脹後維持這些稅項實質價值所需的幅度。因此，我建議將這些商品的從量稅率提高 9.5%。

含有徵稅成分的收費及政府公用事業的收費

129. 政府公用事業的收費及含有徵稅成分的收費，必須定期檢討，以維持其實質價值，免致政府須從其他來源彌補不足的收入。不過，一如去年，為盡量減少通脹對市民的影響，我們會在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內，分期實施所需的加費。因此，這些加費不會作為整套財政預算案的一部份來實施。

對弱能人士及老人的運輸寬減措施

130. 我還有最後一項寬減計劃，對象是社會內兩類值得特別照顧的人士：弱能人士及老人。寬減計劃是針對他們的日常交通問題。我現提出三項寬減建議，這三項措施合共令政府在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減少收入 7,000 萬元。

- 為使公共交通營辦商可以實施老人優惠票價，或改善現行優惠計劃，我建議豁免營辦商的每年牌照費及租金。
- 我接納弱能人士代表的建議，將已經實施的汽車稅寬減措施擴大，使弱能人士可以使用三輪車輛及小輪電單車。因此，弱能駕車人士，日後駕駛這些車輛，都可免繳首次登記稅、車輛牌照費及駕駛執照費、以每月 100 公升為限的燃油稅，以及海底隧道稅。
- 最後，我會採取措施，豁免弱能駕車人士繳付政府隧道費。

各項建議的實施

131. 根據一項適當的公共收入保障令，我就應課稅品所作的建議，由即日起生效。其他有關薪俸稅免稅額及稅階、遺產稅、娛樂稅及印花稅的建議，以及對弱能駕車人士的寬減措施，將由今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課稅制度

132. 本港的課稅制度，現時已是世界上最簡單及最不繁重的課稅制度之一，我今天宣布的一些措施，將會進一步簡化這個課稅制度。不過，我仍有一些額外措施，相信會更進一步改善本港的稅務管理。

133. 由於利得稅、薪俸稅及物業稅是分開徵收，一名納稅人可能要分別填寫多達三份的不同報稅表，而且可能還有個人入息課稅表格。在一九九一至九二年度內，有大約 30 萬名納稅人需要填寫兩份或以上的報稅表，不僅個別人士對此感到有些不便，稅務局更需進行不必要的文書追索工作。

134. 因此，我建議推行一個綜合報稅表制度，由一九九四年四月一日開始實施。綜合報稅表是填報所有根據稅務條例徵收的稅項的單一報稅表。我要強調，這項措施不會令任何人士的稅務負擔加重，也不會影響稅率及應繳稅額，其目的僅在減少納稅人的麻煩，及重新調配大量稅務局資源，以打擊避稅及逃稅行爲。

135. 富蘭克林說過，人生只有兩件事是必然的：死亡及納稅。各位議員曾抱怨，這個說法的第二部份，在本港並不一定真確。在諮詢會議中，各位議員都大力支持打擊避稅及逃稅行爲。

136. 我會致力堵塞稅制上出現的顯著漏洞。最近我們關注的一個環節，涉及稅務條例第 21A 條。該條規定，某些款項，例如使用知識產權須付的版權費，只有 10% 會視作應課利得稅。香港一些公司利用這項規定，與海外聯屬公司訂定安排，減低利得稅負擔。我們會在本局提出一條堵塞這種漏洞的條例草案，作為整套預算案的一部份。該條例草案將規定，由一間聯屬公司支付或存入的有關款項，全數會視作應課稅溢利，而非現時的 10%。為防止稅收損失，這項法例會由明日起生效。

137. 我在去年的財政預算案中，提及有需要改革本港的汽車首次登記稅制度。目前，一些汽車入口商故意降低車輛的入口價格，以減低他們的稅務負擔。遺憾的是，制訂所需法例，已證實是一項繁複的工作。我們有需要確保所有汽車入口商，可以在一個公平競爭的環境中經營業務，同時又要確保普通汽車的平均價格，不會大幅上漲。我們的工作，現已接近最後階段，我打算在今屆立法局會期內，向本局提出有關的修訂條例草案。

138. 除通過制訂法例減少避稅及逃稅的可能性外，我們必須保證有關部門有足夠資源執行法例，而這些資源得到有效調配。稅務局局長轄下在一九九一年六月成立的實地核數小組，已審核接近 6000 宗個案，並追回稅款及罰款超過 1.2 億元。此外，我們預計各調查組在一九九二至九三年度，再討回五億元稅款。這些成果令人鼓舞，但我已決定在下年度注入多一些資源，進一步加強稅務局打擊逃稅的力量。

評論

臨時赤字

139. 根據我今天所提出的收支建議，我預測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有溫和的財政赤字 34 億元。

140. 這個赤字的產生，是因為我們盡量及理智地利用過去兩年較預期為高的盈餘所致。假如我們不是這樣做，就要把更多本屬社會的財富，撥增本港累積的儲備。但按照目前開支計劃，我們儲備的數額，到一九九六至九七年度終結時，仍將達 780 億元。我相信無論本局抑或本港市民，都不會喜歡看到本港的預測儲備增加過多。

141. 中期預測顯示，我們由現在到一九九六至九七年度，每年都計劃制訂一個赤字預算，這應不會令人感到詫異。我在去年的財政預算案，已預測此情況出現，這些赤字會在一九九四至九五年度達到高峰，然後由一九九五至九六年度開始下降。

142. 這情況反映預測期內非經常開支的模式，包括新機場開支在內。只要我們把經常開支控制（我們已計劃這樣做），等到機場核心計劃完成，我們便可以恢復平衡預算。政府收入在一九九七年當然會大增，因為到時賣地收入全部可以保留，更有土地基金的利息撥入。

143. 不過，我想在這裏解釋為甚麼我們願意接受一個短時期的臨時赤字。明顯地，我們毋須把儲備累積至超過審慎判斷和過去經驗所認為合理的水平。本港強勁的經濟表現和政府收入的激增，已把本年的儲備數額提升到遠超過合理的水平。但有時為人所忽略的是，政府可把儲備的資源調用的唯一途徑，就是制訂一個赤字預算。換句話說，我所預計的赤字，不過是審慎而適當地調整我們的資產負債表，把儲備的多餘部份作有建設性運用，為本港謀取最大利益。

144. 關於使用部份儲備來彌補這些臨時赤字，讓我給與各位議員一些重要的保證。

- 這些儲備，是由於本港經濟和公共財政實力雄厚，產生的收入流量超過我們過去兩年所能從容地用去的。
- 這些儲備，將主要用於非經常開支及基本工程方面。經常開支的增長，會繼續受到控制。

- 上述其中一些新增的開支計劃，會用於進一步加強本港的基礎建設，及改善我們盡量利用日漸增加的商業機會，特別是本港與中國聯繫方面的能力，這些計劃可以減少樽頸和減低在本港進行業務的成本。
- 對我們長期對抗通脹的能力，亦有幫助。物價的短期壓力，將可予以控制，因為受影響的主要是建造業，而該行業的成本已大幅回落。
- 這些開支計劃，包括基礎建設方面的投資，完全符合我們確保未來特區政府有健全的開始和穩健的財政儲備的願望。

維持儲備的必要

145. 最有力的保證，來自本港儲備穩健的情況。因此我現在轉談一九九六至九七年度終結時儲備的預計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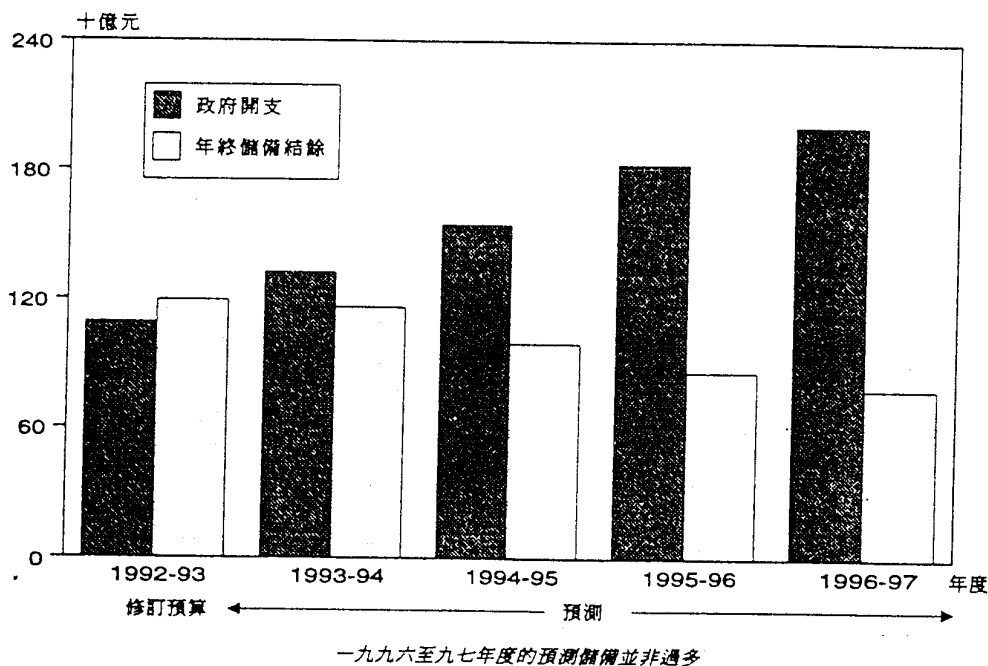
146. 本局議員會從我一九九二年第一份財政預算案知道，我極著重保留充足的儲備。這不僅是由於必需維持一個合理的餘量，應付未來幾年突發事件所需，而且是要用以履行我們在諒解備忘錄中的承擔。

147. 讓我概述有甚麼突發事件需要我們利用儲備來提供保障。

- 因為本港實行開放經濟，完全倚賴對外出售貨物和服務，我們極易受世界政治及經濟形勢突變的打擊。
- 雖然我們預計，以後數年仍有非常強勁的增長，但未來情況不可預料，亦不能控制。正如我所說，如果中國的最惠國地位不獲延續，定對本港造成嚴重後果。
- 經濟放緩會減低政府收入，進而影響我們維持政府開支計劃的能力。
- 有了穩健的儲備，即使本港經濟情況突然逆轉，也不致要急劇削減各項服務的提供，亦不致要停止公營部門的重要投資計劃。

148. 我現在預測到一九九六至九七年度終結時，本港累積的儲備結餘將達 784 億元，較去年我認為是適當的預測高出約 68 億元。增幅不是太大，但我們需顧及到時政府每年開支將達 2,000 億元左右。因此我不認為 780 億元的儲備是過多的。

一九九二／九三年度至一九九六／九七年度
政府開支及年終儲備結餘的中期預測



總結

149. 最後我總結今年的財政預算案。

- 本局的意見和批評對預算案有重大的影響，情形比以往尤為顯著。我會繼續就日後的財政預算案諮詢各位議員。
- 預算案已認定，私營機構在協助政府依期及按預算款額完成大型計劃的能力方面，可以擔當更重要角色。
- 預算案已實施總督去年宣布的雄心萬丈計劃的第一年工作。但除此以外，我亦提出一套額外的新措施。這套措施會作出重大貢獻，改善市民生活和提高生活質素，範圍涉及健康以至道路擁塞等方面，此外也對經濟基建作出改善。
- 預算案為這些重大改善提供所需資金，但不必加重任何稅項。
- 預算案大幅減低個別納稅人的稅務負擔，特別是低收入的納稅人和「夾心階層」。預算案亦進一步簡化稅制，並加強力量打擊避稅及逃稅行為。

- 預算案已顧及一九九七過渡期，以及本港與中國越來越緊密的經濟聯繫。
- 預算案的設計是迎合整個社會的需要，在務求維持一個積極商業環境與照顧本港社會中貧困市民的責任之間，維持現實的平衡。

150. 總括而言，我今天所提出的建議，到一九九六至九七年度會：

- 把 230 億元放回納稅人的口袋，
- 增撥 170 億元的開支，改善社會所需的基礎建設及服務，及
- 使本港在一九九六至九七年度的儲備，估計增加 68 億元。

151. 主席先生，我謹此提出押後辯論這項動議。

休會及下次會議

主席（譯文）：根據會議常規第 54(2)條的規定，現押後 1993 年撥款條例草案的二讀辯論。我謹將預算案提交財務委員會審研。我現依照會議常規的規定，宣布休會。下次會議定於一九九三年三月十日星期三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

會議遂於下午四時零八分結束。

補編

頁數

演辭註譯：

薪俸稅寬減措施	1703
應課稅品稅率調整	1717
一九九二年經濟表現	1719
一九九三年經濟展望	1722

附表：

1. 一九九二至九三年度及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政府開支及收入	1723
2. 一九九二至九三年度及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轉撥各基金的款項	1724

薪俸稅寬減措施**寬減措施概要****A. 免稅額增幅**

免稅額	現行免稅額	建議免稅額	增 幅	
	(元)	(元)	(元)	(%)
基本	46,000	56,000	10,000	21.7
已婚	92,000	112,000	20,000	21.7
子女：				
第一名子女	15,500	17,000	1,500	9.7
第二名子女	11,500	17,000	5,500	47.8
兩名子女合計	27,000	34,000	7,000	25.9
供養父母*	13,500	17,000	3,500	25.9
單親	23,000	27,000	4,000	17.4

* 不包括納稅人與父母同住的額外免稅額 3,000 元。

B. 稅階修訂

稅率 (%)	現行稅階	建議稅階	增 幅	
	(元)	(元)	(元)	(%)
2%	20,000	20,000	-	-
9%	20,000	30,000	10,000	50.0
17%	20,000	30,000	10,000	50.0
25%	60,000 以上	60,000 以上	20,000	33.3
15%	最高	最高	-	-

薪俸稅稅階及免稅額

你節省的稅款！



每年入息：138,000元

單身人士



節省 36%!

現行稅款 : 13,600元
 實施建議後稅款 : 8,700元
 節省 : 4,9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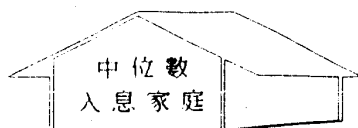
無子女的夫婦

節省 70.8%!



現行稅款 : 3,220元
 實施建議後稅款 : 940元
 節省 : 2,280元

你節省的稅款！



每年入息：138,000元

有兩名子女的夫婦



現行稅款：380元
實施建議後稅款：0元
節省：38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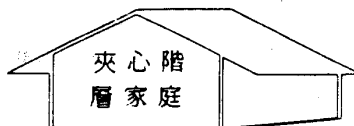
有兩名子女及供養兩名父母的夫婦



現行稅款：0元
實施建議後稅款：0元
節省：0元

薪俸稅稅階及免稅額

你節省的稅款！



每年入息：216,000元

單身人士



節省 13.0%!

現行稅款 : 32,400元
實施建議後稅款 : 28,200元
節省 : 4,2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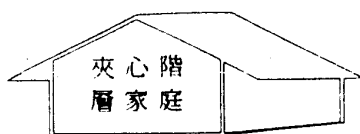
無子女的夫婦

節省 3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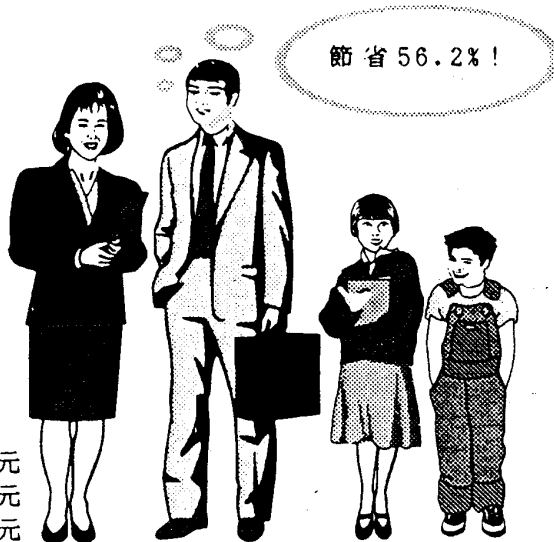
現行稅款 : 21,600元
實施建議後稅款 : 14,200元
節省 : 7,400元

你節省的稅款！



每年入息：216,000元

有兩名子女的夫婦



現行稅款 : 14,850元
 實施建議後稅款 : 6,500元
 節省 : 8,350元

有兩名子女及供養兩名父母的夫婦



現行稅款 : 8,100元
 實施建議後稅款 : 1,840元
 節省 : 6,260元

**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寬減措施
對單身及已婚納稅人大致上的影響**

	單身	已婚	總數
(a) 受惠的納稅人數目：			
毋須納稅	110,000	150,000	260,000
減少納稅	680,000	550,000	1,230,000
 (b) 須按標準稅率納稅的人數	 30,000	 80,000	 110,000
	—————	—————	—————
總數	820,000	780,000	1,600,000
	=====	=====	=====

入息低於下列水平的人士毋須繳納薪俸稅

	現行 入息水平 (元)	實施建議後 入息水平 (元)	增幅 (%)
<u>毋須供養父母的人士</u>			
單 身	46,001	56,001	21.7
已 婚	92,001	112,001	21.7
已 婚加一名子女	107,501	129,001	20.0
已 婚加兩名子女	119,001	146,001	22.7
<u>供養兩名父母的人士</u>			
單 身	73,001	90,001	23.3
已 婚	119,001	146,001	22.7
已 婚加一名子女	134,501	163,001	21.2
已 婚加兩名子女	146,001	180,001	23.3
<u>供養兩名父母及獲得額外 供養父母免稅額的人士</u>			
單 身	79,001	96,001	21.5
已 婚	125,001	152,001	21.6
已 婚加一名子女	140,501	169,001	20.3
已 婚加兩名子女	152,001	186,001	22.4

下列入息水平的人士須進入標準稅率範圍

	<u>現行</u> <u>入息水平</u> (元)	<u>實施建議後</u> <u>入息水平</u> (元)	<u>增幅</u> (%)
<u>毋須供養父母的人士</u>			
單 身	209,000	258,000	23.4
已 婚	324,000	398,000	22.8
已 婚 加 一名子女	362,750	440,500	21.4
已 婚 加 兩名子女	391,500	483,000	23.4
<u>供養兩名父母的人士</u>			
單 身	276,500	343,000	24.1
已 婚	391,500	483,000	23.4
已 婚 加 一名子女	430,250	525,500	22.1
已 婚 加 兩名子女	459,000	568,000	23.7
<u>供養兩名父母及獲得額外 供養父母免稅額的人士</u>			
單 身	291,500	358,000	22.8
已 婚	406,500	498,000	22.5
已 婚 加 一名子女	445,250	540,500	21.4
已 婚 加 兩名子女	474,000	583,000	23.0

提高免稅額及修訂稅階的影響
單身人士

每年入息 (元)	現行應繳稅款 (免稅限額：46,000 元)		實施建議後應繳稅款 (免稅限額：56,000 元)		節省稅款 (A) — (B)		備註
	數額 (A) (元)	實際稅率 (%)	數額 (B) (元)	實際稅率 (%)	(元)	(%)	
48,000	40	0.1	-	-	40	100.0	入息少於 258,000 元的納稅人，全部會因這些寬減措施而受惠。
54,000	160	0.3	-	-	160	100.0	
60,000	280	0.5	80	0.1	200	71.4	
72,000	940	1.3	320	0.4	620	66.0	
84,000	2,020	2.4	1,120	1.3	900	44.6	入息不超過 56,000 元的納稅人，會因基本免稅額提高而毋須繳稅。
96,000	3,900	4.1	2,200	2.3	1,700	43.6	
108,000	6,100	5.6	3,440	3.2	2,660	43.6	
120,000	9,100	7.6	5,480	4.6	3,620	39.8	
132,000	12,100	9.2	7,520	5.7	4,580	37.9	
144,000	15,100	10.5	10,200	7.1	4,900	32.5	
156,000	18,100	11.6	13,200	8.5	4,900	27.1	
168,000	21,100	12.6	16,200	9.6	4,900	23.2	
180,000	24,100	13.4	19,200	10.7	4,900	20.3	
192,000	27,100	14.1	22,200	11.6	4,900	18.1	
204,000	30,100	14.8	25,200	12.4	4,900	16.3	
209,000	31,350*	15.0	26,450	12.7	4,900	15.6	
216,000	32,400	15.0	28,200	13.1	4,200	13.0	
228,000	34,200	15.0	31,200	13.7	3,000	8.8	
240,000	36,000	15.0	34,200	14.3	1,800	5.0	
258,000	38,700	15.0	38,700*	15.0	-	-	
264,000	39,600	15.0	39,600	15.0	-	-	

* 入息達這些水平的薪俸稅納稅人須進入標準稅率範圍。

提高免稅額及修訂稅階的影響
供養兩名父母的單身人士

每年入息 (元)	現行應繳稅款 (免稅限額：73,000 元)		實施建議後應繳稅款 (免稅限額：90,000 元)		節省稅款 (A) — (B)		備註
	數額 (A) (元)	實際稅率 (%)	數額 (B) (元)	實際稅率 (%)	(元)	(%)	
78,000	100	0.1	-	-	100	100.0	入息少於 343,000 元的納稅人，全部會因這些寬減措施而受惠。
84,000	220	0.3	-	-	220	100.0	
96,000	670	0.7	120	0.1	550	82.1	
108,000	1,750	1.6	360	0.3	1,390	79.4	
120,000	3,390	2.8	1,300	1.1	2,090	61.7	入息不超過 90,000 元的納稅人，會因基本免稅額及供養父母免稅額提高而 <u>毋須</u> 繳稅。
132,000	5,430	4.1	2,380	1.8	3,050	56.2	
144,000	8,350	5.8	3,780	2.6	4,570	54.7	
156,000	11,350	7.3	5,820	3.7	5,530	48.7	
168,000	14,350	8.5	7,860	4.7	6,490	45.2	
180,000	17,350	9.6	10,700	5.9	6,650	38.3	
192,000	20,350	10.6	13,700	7.1	6,650	32.7	
204,000	23,350	11.4	16,700	8.2	6,650	28.5	
216,000	26,350	12.2	19,700	9.1	6,650	25.2	
228,000	29,350	12.9	22,700	10.0	6,650	22.7	
240,000	32,350	13.5	25,700	10.7	6,650	20.6	
264,000	38,350	14.5	31,700	12.0	6,650	17.3	
276,500	41,475*	15.0	34,825	12.6	6,650	16.0	
288,000	43,200	15.0	37,700	13.1	5,500	12.7	
312,000	46,800	15.0	43,700	14.0	3,100	6.6	
336,000	50,400	15.0	49,700	14.8	700	1.4	
343,000	51,450	15.0	51,450*	15.0	-	-	入息為 343,000 元或以上的人士，須繼續按標準稅率繳稅。
360,000	54,000	15.0	54,000	15.0	-	-	

* 入息達這些水平的薪俸稅納稅人須進入標準稅率範圍。

提高免稅額及修訂稅階的影響
無子女的夫婦

每年入息 (元)	現行應繳稅款 (免稅限額：73,000 元)		實施建議後應繳稅款 (免稅限額：90,000 元)		節省稅款 (A) — (B)		備註
	數額 (A) (元)	實際稅率 (%)	數額 (B) (元)	實際稅率 (%)	(元)	(%)	
96,000	80	0.1	-	-	80	100.0	入息不超過 112,000 元的納稅人，會因已婚人士免稅額提高而 <u>毋</u> 須繳稅。
108,000	320	0.3	-	-	320	100.0	
120,000	1,120	0.9	160	0.1	960	85.7	
132,000	2,200	1.7	400	0.3	1,800	81.8	入息超過 112,000 元但少於 398,000 元的納稅人，會因已婚人士免稅額提高及邊際稅率稅階的修訂而 <u>減</u> 少納稅。
144,000	4,240	2.9	1,480	1.0	2,760	65.1	
156,000	6,600	4.2	2,560	1.6	4,040	61.2	
168,000	9,600	5.7	4,120	2.5	5,480	57.1	
180,000	12,600	7.0	6,160	3.4	6,440	51.1	
192,000	15,600	8.1	8,200	4.3	7,400	47.4	
204,000	18,600	9.1	11,200	5.5	7,400	39.8	
216,000	21,600	10.0	14,200	6.6	7,400	34.3	
228,000	24,600	10.8	17,200	7.5	7,400	30.1	
240,000	27,600	11.5	20,200	8.4	7,400	26.8	
264,000	33,600	12.7	26,200	9.9	7,400	22.0	
288,000	39,600	13.8	32,200	11.2	7,400	18.7	
312,000	45,600	14.6	38,200	12.2	7,400	16.2	
324,000	48,600*	15.0	41,200	12.7	7,400	15.2	
336,000	50,400	15.0	44,200	13.2	6,200	12.3	
360,000	54,000	15.0	50,200	13.9	3,800	7.0	
384,000	57,600	15.0	56,200	14.6	1,400	2.4	
398,000	59,700	15.0	59,700*	15.0	-	-	入息為 398,000 元或以上的人士，須繼續按標準稅率繳稅。
408,000	61,200	15.0	61,200	15.0	-	-	

* 入息達這些水平的薪俸稅納稅人須進入標準稅率範圍。

提高免稅額及修訂稅階的影響
有兩名子女的夫婦

每年入息 (元)	現行應繳稅款 (免稅限額：119,000 元)		實施建議後應繳稅款 (免稅限額：146,000 元)		節省稅款 (A) — (B)		備註
	數額 (A) (元)	實際稅率 (%)	數額 (B) (元)	實際稅率 (%)	(元)	(%)	
132,000	260	0.2	-	-	260	100.0	入息少於 483,000 元的納稅人，全部會因這些寬減措施而受惠。 入息不超過 146,000 元的納稅人，會因已婚人士免稅額及子女免稅額提高而 <u>毋須</u> 繳稅。
144,000	850	0.6	-	-	850	100.0	
156,000	1,930	1.2	200	0.1	1,730	89.6	入息超過 146,000 元但少於 483,000 元的納稅人，會因已婚人士免稅額及子女免稅額提高及邊際稅率稅階的修訂而 <u>減少</u> 納稅。
168,000	3,730	2.2	580	0.3	3,150	84.5	
180,000	5,850	3.3	1,660	0.9	4,190	71.6	
192,000	8,850	4.6	2,740	1.4	6,110	69.0	
204,000	11,850	5.8	4,460	2.2	7,390	62.4	
216,000	14,850	6.9	6,500	3.0	8,350	56.2	
228,000	17,850	7.8	8,700	3.8	9,150	51.3	
240,000	20,850	8.7	11,700	4.9	9,150	43.9	
264,000	26,850	10.2	17,700	6.7	9,150	34.1	
288,000	32,850	11.4	23,700	8.2	9,150	27.9	
312,000	38,850	12.5	29,700	9.5	9,150	23.6	
336,000	44,850	13.3	35,700	10.6	9,150	20.4	
360,000	50,850	14.1	41,700	11.6	9,150	18.0	
384,000	56,850	14.8	47,700	12.4	9,150	16.1	
391,500	58,725*	15.0	49,575	12.7	9,150	15.6	
408,000	61,200	15.0	53,700	13.2	7,500	12.3	
432,000	64,800	15.0	59,700	13.8	5,100	7.9	
456,000	68,400	15.0	65,700	14.4	2,700	3.9	
480,000	72,000	15.0	71,700	14.9	300	0.4	
483,000	72,450	15.0	72,450*	15.0	-	-	入息為 483,000 元或以上的人士，須繼續按標準稅率繳稅。
504,000	75,600	15.0	75,600	15.0	-	-	

* 入息達這些水平的薪俸稅納稅人須進入標準稅率範圍。

提高免稅額及修訂稅階的影響
有兩名子女及供養兩名父母的夫婦

每年入息 (元)	現行應繳稅款 (免稅限額：146,000 元)		實施建議後應繳稅款 (免稅限額：180,000 元)		節省稅款 (A) — (B)		備註
	數額 (A) (元)	實際稅率 (%)	數額 (B) (元)	實際稅率 (%)	(元)	(%)	
156,000	200	0.1	-	-	200	100.0	入息少於 568,000 元的納稅人，全部會因這些寬減措施而受惠。
168,000	580	0.3	-	-	580	100.0	
180,000	1,660	0.9	-	-	1,660	100.0	
192,000	3,220	1.7	240	0.1	2,980	92.5	入息超過 180,000 元但少於 568,000 元的納稅人，會因已婚人士免稅額、子女免稅額及供養父母免稅額提高及邊際稅率稅階的修訂而減少納稅。
204,000	5,260	2.6	760	0.4	4,500	85.6	
216,000	8,100	3.8	1,840	0.9	6,260	77.3	
228,000	11,100	4.9	2,920	1.3	8,180	73.7	
240,000	14,100	5.9	4,800	2.0	9,300	66.0	
264,000	20,100	7.6	9,200	3.5	10,900	54.2	
288,000	26,100	9.1	15,200	5.3	10,900	41.8	
312,000	32,100	10.3	21,200	6.8	10,900	34.0	
336,000	38,100	11.3	27,200	8.1	10,900	28.6	
360,000	44,100	12.3	33,200	9.2	10,900	24.7	
384,000	50,100	13.0	39,200	10.2	10,900	21.8	
408,000	56,100	13.8	45,200	11.1	10,900	19.4	
432,000	62,100	14.4	51,200	11.9	10,900	17.6	
456,000	68,100	14.9	57,200	12.5	10,900	16.0	
459,000	68,850*	15.0	57,950	12.6	10,900	15.8	
480,000	72,000	15.0	63,200	13.2	8,800	12.2	
504,000	75,600	15.0	69,200	13.7	6,400	8.5	
528,000	79,200	15.0	75,200	14.2	4,000	5.1	
552,000	82,800	15.0	81,200	14.7	1,600	1.9	
568,000	85,200	15.0	85,200*	15.0	-	-	入息為 568,000 元或以上的人士，須繼續按標準稅率繳稅。
576,000	86,400	15.0	86,400	15.0	-	-	

* 入息達這些水平的薪俸稅納稅人須進入標準稅率範圍。

**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按入息組別列出的薪俸稅
估計稅收分析（實施預算案的寬減措施後）**

應課稅入息組別 (元)	納稅人數目	佔薪俸稅納稅人 總數的百分率 (%)	稅收 (十億元)	佔薪俸稅總稅 收的百分率 (%)
90,000 及以下	585,000	36.6	0.3	1.3
90,001 — 120,000	300,000	18.7	0.9	4.1
120,001 — 240,000	530,000	33.1	5.8	26.1
240,001 — 600,000	150,000	9.4	8.5	38.3
600,001 — 1,000,000	25,000	1.6	3.3	14.9
1,000,001 及以上	<u>10,000</u>	<u>0.6</u>	<u>3.4</u>	<u>15.3</u>
總數	1,600,000	100.0	22.2	100.0

在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上述 1,600,000 名薪俸稅納稅人中，估計有 110,000 人（即 7%）須按 15% 的標準稅率繳稅，但這一小部分納稅人所繳交的稅款，約為 122 億元，佔薪俸稅總稅收的 55%。按標準稅率繳稅的人士包括：

每年入息為 258,000 元或以上的單身人士	30,000
每年入息為 258,000 元或以上的分開評稅已婚納稅人	60,000
每年入息為 398,000 元或以上的夫婦	20,000
	<hr/>
	110,000
	<hr/>

應課稅品稅率調整**含酒精飲品及酒精**

	<u>現行稅率</u>		<u>建議稅率</u>	
	<u>從量稅率</u> (元/升)	<u>從價稅率</u> (%)	<u>從量稅率</u> (元/升)	<u>從價稅率</u> (%)
拔蘭地、甜酒、威士忌、氈酒、蘇酒、伏特加及其他烈酒	73	35	80	35
香檳及其他含氣葡萄酒	45	35	49	35
無氣葡萄酒	31	20	34	20
此外，如按容量計的酒精強度超過 45%，則每超過 1% 須額外繳交		2.09		2.29

	<u>現行稅率</u> (元/百升)	<u>建議稅率</u> (元/百升)
蘋果酒、梨酒及其他同類飲品	202	221
啤酒	307	336
非歐洲種類葡萄酒	1,322	1,448
其他（包括甲醇）	682	747
此外，如按容量計的酒精強度超過 30%，則每超過 1% 須額外繳交		22.8
		25

煙草

	<u>現行稅率</u> (元/千支)	<u>建議稅率</u> (元/千支)
香煙	530	580
	(元/千克)	(元/千克)
雪茄	680	745
中國製造煙草	130	142
所有其他已加工煙草 (用以製造香煙者除外)	640	701

碳氫油類

	<u>現行稅率</u> (元/升)	<u>建議稅率</u> (元/升)
飛機汽油	4.14	4.53
輕質柴油	2.06	2.26
車用汽油 (含鉛汽油)	4.59	5.03
車用汽油 (不含鉛汽油)	4.09	4.48

一九九二年經濟表現

1. 一九九二年本地生產總值與其開支組成部分的估計增長率及主要物價指數的估計上漲率：

(i) 以下各項的實質增長率：

	(%)	(%)
私人消費開支		8.6
政府消費開支		8.1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11.3
土地及樓宇轉讓費用	21.3	
樓宇及建設	1.3	
地產發展商毛利	1.2	
機器及設備	23.1	
貨物出口總額		19.1
本地產品出口	0.2	
轉口	28.1	
貨物入口		22.2
服務出口		10.1
服務入口		6.5
本地生產總值		5.0
按人口平均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		4.0
按人口平均及當時價格計算的本地 生產總值	127,800 港元 (16,500 美元)	

(ii) 以下指數的上漲率：

甲類消費物價指數	9.4
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	10.3

2. 本地產品出口及轉口的表現

(i) 與上年同期比較的實質增長率：

	<u>本地產品出口</u>	<u>轉口</u>
	(%)	(%)
一九九零年	1	16
一九九一年	0	26
一九九二年	0	28

(ii) 本地產品出口及轉口在出口總值所佔的百分率：

	<u>本地產品出口</u>	<u>轉口</u>
	(%)	(%)
一九八七年	52	48
一九八八年	44	56
一九八九年	39	61
一九九零年	35	65
一九九一年	30	70
一九九二年	25	75

3. 與上年同期比較的留用入口貨物實質增長率：

	<u>留用入口貨物</u>			
	<u>總額</u>	<u>糧食及</u>	<u>原料及</u>	<u>資本貨物</u>
	(%)	<u>消費品</u>	<u>半製成品</u>	(%)
		(%)	(%)	(%)
一九九零年	12	15	13	6
一九九一年	12	9	12	20
一九九二年	14	19	7	19

4. 一九九二年的本港有形及無形貿易差額：

	<u>十億元</u>
本地產品出口	234.1
轉口	690.8
出口總額	625.0
入口*	958.5
有形貿易赤字	-33.5
無形貿易盈餘#	46.3
有形及無形貿易合計盈餘	12.8

* 包括作工商業用的入口黃金估計數字。

初步估計

5. 失業率及就業不足率：

經季節性調整

		<u>的失業率</u>	<u>就業不足率</u>
		(%)	(%)
一九九零年	上半年	1.6	0.8
	下半年	1.5	0.9
一九九一年	上半年	2.1	1.6
	下半年	2.0	1.6
一九九二年	上半年	2.4	2.2
	下半年	2.0	2.0

6. 與上年同期比較的消費價指數上漲率：

		<u>甲類消費</u>	<u>乙類消費</u>	<u>恒生消費</u>	<u>綜合消費</u>
		<u>物價指數</u>	<u>物價指數</u>	<u>物價指數</u>	<u>物價指數</u>
		(%)	(%)	(%)	(%)
一九九零年	上半年	9.3	9.2	10.8	9.8
	下半年	10.2	10.2	11.6	10.7
一九九一年	上半年	12.5	12.0	11.8	12.1
	下半年	11.6	11.3	10.5	11.1
一九九二年	上半年	9.6	9.6	9.8	9.7
	下半年	9.2	9.7	9.8	9.5

一九九三年經濟展望

一九九三年本地生產總值與其開支組成部分的預測增長率及主要物價指數的預測上漲率：

(i) 以下各項的實質增長率：

	(%)	(%)
私人消費開支		7.5
政府消費開支		5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7.1
土地及樓宇轉讓費用	0	
樓宇及建設	1.3	
地產發展商毛利	-2	
機器及設備	14.9	
貨物出口總額		18.5
本地產品出口	1	
轉口	25	
貨物入口		18.8
服務出口		9
服務入口		8
本地生產總值		5.5
按人口平均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		4.8
按人口平均及當時價格計算的本地 生產總值	146,700 港元 (18,800 美元)	

(ii) 以下指數的上漲率：

甲類消費物價指數	9.5
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	9.5

附表 1

政府開支及收入
(百萬元)

	1992-93				1993-94	
	原來預算		修訂預算		預算草案 (實施稅收措施後)	
開支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84,600		86,910		99,300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29,030		20,720		32,770	
貸款基金	1,470		1,400		1,590	
資本投資基金	6,080	36,580	6,070	28,190	19,730	54,090
		121,180		115,100		153,390
收入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113,570		121,260		134,000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11,900		11,320		12,660	
貸款基金	670		700		790	
資本投資基金	2,590	15,160	2,360	14,380	2,580	16,030
		128,730		135,640		150,030
盈餘／(赤字)		7,550		20,540		(3,360)
		(27)				
儲備						
期初結餘		91,805		99,050		119,590
盈餘／(赤字)		7,550		20,540		(3,360)
期末結餘		99,355		119,590		116,230

- 附註：1. 上述數字已計及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稅收措施所帶來的影響。
2.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的收入，包括政府在一九九二至九三年度原來預算內舉債 24 億元，以及在一九九二至九三年度修訂預算內舉債 23 億元的收入。
3.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的開支，包括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用以償還政府債券的 12 億元。

附表 2

轉撥各基金的款項
(百萬元)

	1992-93		1993-94
	原來預算	修訂預算	預算草案 (實施稅收措施後)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開支	84,600	86,910	99,300
收入	113,570	121,260	134,000
盈餘	28,970	34,350	34,700
轉撥款項(1)	(18,790)	(15,990)	(24,450)
盈餘	10,180	18,360	10,250
 基金			
開支	36,580	28,190	54,090
收入	15,160	14,380	16,030
赤字	(21,420)	(13,810)	(38,060)
轉撥款項(1)	18,790	15,990	24,450
盈餘／(赤字)	(2,630)	2,180	(13,610)
 綜合盈餘／(赤字)	7,550	20,540	(3,360)
 (1) 轉撥款項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18,790)	(15,990)	(24,450)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15,450	12,650	13,650
貸款基金	-	-	300
資本投資基金	3,340	3,340	10,500

附件

	頁數
A 一九九二／九三至一九九六／九七年度中期預測	1726
對直至一九九六至九七年度為止的政府開支及收入作出預測，並將這些預測與歷年情況比較。	
B 一九八八／八九至一九九三／九四年度公共開支趨勢	1741
說明各計劃範圍之間的資源分配情況。	
C 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主要計劃範圍的經常開支增長	1760
列出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實施的主要改善服務計劃。	
D 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或其後動工的主要基本工程	1762
列出訂於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或其後動工的主要基本工程。	

一九九二／九三至一九九六／九七年度中期預測引言

中期預測是根據本附件第 I 部所載預測用的假設與財政預算準則，對預測期內的收支情況所作的推測。

2. 中期預測分 3 部分列出：

- (I) 預測用的假設與財政預算準則
- (II) 一九九二／九三至一九九六／九七年度的中期預測
- (III) 從財政預算準則的角度評論中期預測

第 I 部 — 預測用的假設與財政預算準則

3. 中期預測是利用數個電腦模式作出，這些模式反映出一系列與政府每項收支的決定因素有關的假設。其中一些假設是與經濟有關（即一般經濟假設），另一些則與政府某些範疇的活動有關（即詳細假設）。所有假設，都以一些對過去和預期趨勢所進行的研究為根據。

一般經濟假設

本地生產總值的增長

4. 政府不少重要的收入來源，是與經濟增長有明確關連的。為方便策劃起見，這次中期預測的本地生產總值中期假設實質增長率，定為每年 5%。

通貨膨脹

5. 預測期內，平均逐年比較通脹率，假設為 8 1/2%。要強調的是，這是一個與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有關的趨勢假設，短期來說，實際的通脹率預期會超過這個趨勢。

詳細假設

6. 預測用的假設，包括一系列與預測期內的收支增減模式有關的詳細假設，計為：

- 基本工程的估計現金流量。
- 這些基本工程的預測完工日期，及其後在人手和經營方面的經常開支。
- 新訂政策所導致的承擔的估計現金流量。
- 預期社會對個別服務需求的模式。
- 來自個別收入來源的收益趨勢。
- 在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實施的新稅收措施。

財政預算準則

7. 除上述預測用的假設外，還有多項準則，用以衡量各項預測結果整體上是否與財政預算政策相違。如有顯著相違之處，當局會檢討基本計劃，並在有需要及適當的情形下，作出修訂。

8. 下列為較重要的財政預算準則：

— 現金流量盈餘／赤字總額

政府的目標，是在長遠方面維持充足的儲備。

— 經營盈餘

非經常開支中，大部分須由經營帳目的盈餘（經常收入超過經常開支之數）支付。由經營盈餘負擔的非經常開支，大致訂為最少 50%。

— 開支總額增長

開支增長不應超過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的趨勢假設。

— 非經常開支增長

由於本質使然，非經常開支的水平，預期會略為上落不定。不過，政府的目標，是在某段期間內，把非經常開支的增長，局限在整體開支準則所定的範圍內，即不超過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的趨勢假設，但會顧及特別計劃的無可避免開支。政府已為定於預測期內實施的多項主要計劃預留款項。在釐定非經常開支計劃的規模時，已顧及基本工程完成後的經常開支（例如聘用職員、維修等）。

— 稅收政策

這次中期預測反映出本年度財政預算案所提出的稅收措施。關於需要維持來自各項收費、定額稅項等收入的實質價值，以及定期檢討各種稅項的免稅限額，以便追上通貨膨脹，中期預測都已顧及。

第 II 部 — 一九九二／九三至一九九六／九七年度中期預測

9. 這次中期預測，撮錄在以下 3 個表內。表 1 和表 2 顯示預測的經營收支情況和非經常收支的現金流量；表 3 以一個綜合現金流量表把兩者合併一起。

10. 有一點必須強調，就是所有預測都是根據趨勢作出，因此，某一年的實際收支，可能與假設的趨勢有差距。

經營收支表（實施預算案稅收措施前）

表 1

	修訂預算	預測數字			
	1992-93	1993-94	1994-95	1995-96	1996-97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經常開支	82,030	94,280	108,790	125,550	144,880
其他非經常開支	3,220	3,790	650	740	840
經營開支總額	85,250	98,070	109,440	126,290	145,720
未計算利息的 經常收入	117,960	130,360	141,580	161,720	184,720
未計算利息的 經營盈餘	32,710	32,290	32,140	35,430	39,000
結餘利息	1,860	3,050	2,870	2,570	2,400
已計算利息的 經營盈餘	34,570	35,340	35,010	38,000	41,400

非經常開支及支付非經常收支差額款項結算表
(實施預算案稅收措施前)

表 2

	修訂預算	預測數字			
	1992-93	1993-94	1994-95	1995-96	1996-97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非經常開支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1,660	1,230	2,080	2,390	2,710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20,720	31,570	42,230	53,140	50,990
貸款基金	1,400	1,590	1,150	1,050	1,050
非經常開支總額	23,780	34,390	45,460	56,580	54,750
非經常收入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1,440	4,550	1,440	1,530	1,670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9,020	12,660	7,540	8,160	8,860
資本投資基金	2,360	2,580	2,540	2,570	2,790
貸款基金	700	790	950	1,050	1,120
非經常收入總額	13,520	20,580	12,470	13,310	14,440
支付非經常收支差額 (赤字)的款項	(10,260)	(13,810)	(32,990)	(43,270)	(40,310)

綜合現金流量

表 3

	修訂預算	預測數字			
	1992-93	1993-94	1994-95	1995-96	1996-97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實施預算案稅收措施前的經營盈餘 (表 1)	34,570	35,340	35,010	38,000	41,400
減：支付非經常收支差額 (赤字) 的款項 (表 2)	(10,260)	(13,810)	(32,990)	(43,270)	(40,310)
實施預算案稅收措施前的現金盈餘 / (赤字)	24,310	21,530	2,020	(5,270)	1,090
減：預算案稅收措施的影響*	-	(3,960)	(5,860)	(6,890)	(8,040)
未包括股本投資的現金盈餘 / (赤字)	24,310	17,570	(3,840)	(12,160)	(6,950)
減：資本投資基金 (股本投資)	(6,070)	(19,730)	(10,520)	(1,130)	(950)
未包括舉債的綜合現金盈餘 / (赤字)	18,240	(2,160)	(14,360)	(13,290)	(7,900)
加：舉債淨額 (償還) - 政府債券	2,300	(1,200)	(2,300)	-	-
包括舉債的綜合現金盈餘 / (赤字) †	20,540	(3,360)	(16,660)	(13,290)	(7,900)
四月一日的儲備結餘	99,050	119,590	116,230	99,570	86,280
三月三十一日的儲備結餘	119,590	116,230	99,570	86,280	78,380

* 包括結餘利息的影響。

† 這項預測並沒有將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以後的稅收措施計算在內。

11. 上述各表闡明政府的整體財政狀況。為方便運作，政府透過政府一般收入帳目及各基金帳目去控制財政，但以上各表並沒有列出這些帳目的轉撥款項的分項數字。

第 III 部 — 對中期預測的評論

開支增長

12. 為顯示開支增長不超逾本港經濟的趨勢增長率，政府開支計劃應與財政預算準則互相比較(圖1及圖2)。

圖1

經常開支與準則的比較
(一九九二至九三年度價格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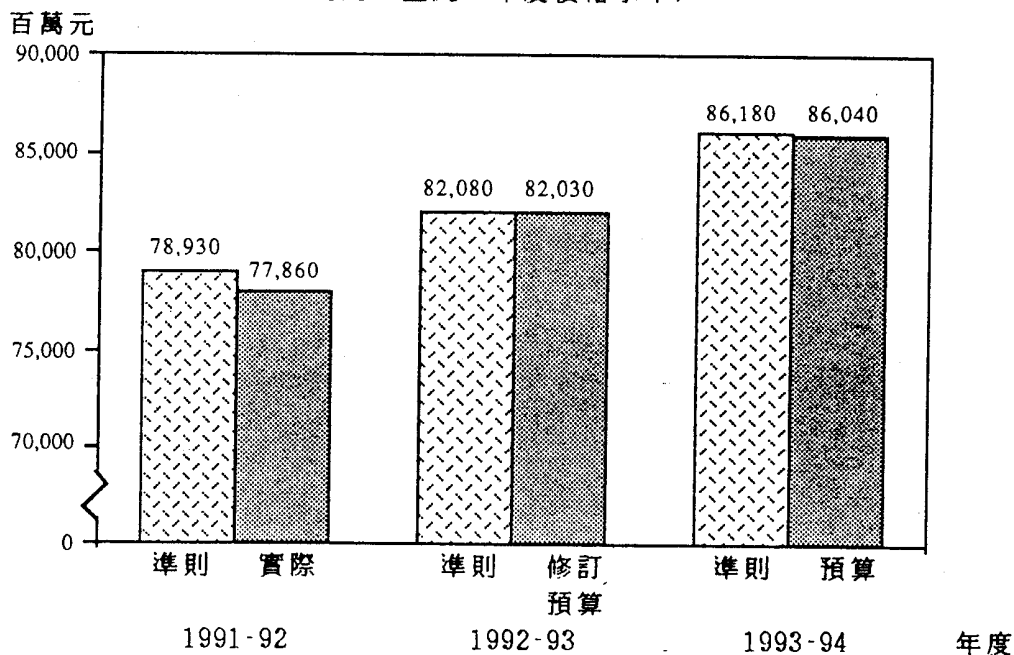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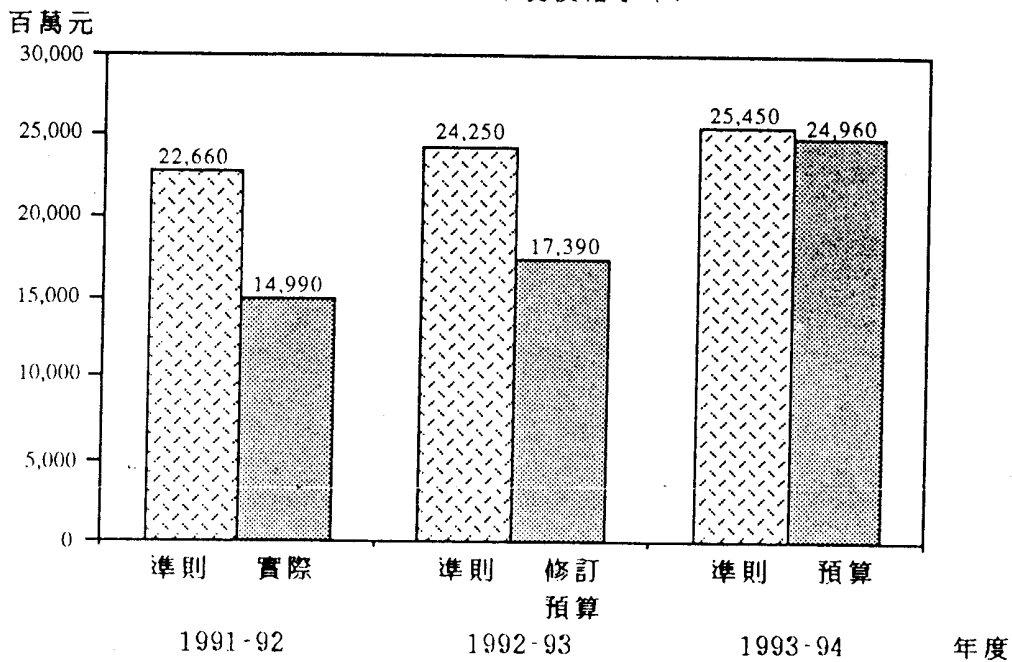


圖2

基本工程開支與準則的比較
(一九九二至九三年度價格水平)



公共開支與本港經濟的關係

13. 為方便監察起見，政府本身的開支是與一些其他公營機構（例如市政局）的開支綜合一起，以便把公共開支總額與本港整體經濟作比較。

14. 比較結果列於表 4，圖 3 則說明本地生產總值與公共開支兩者歷年及預測的關係。自一九八六至八七年度採用中期預測以來公共開支累積增長與本地生產總值累積增長的比較，載於圖 4。

公共開支與本港經濟的關係（附註 1）

表 4

	修訂預算	預測數字			
	1992-93	1993-94	1994-95	1995-96	1996-97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經營開支（附註 2）	82,950	98,070	109,440	126,290	145,720
非經常開支	23,780	34,390	45,460	56,580	54,750
政府開支總額	106,730	132,460	154,900	182,870	200,470
加：其他公營部門機構開支	20,570	24,150	27,160	30,530	33,290
公共開支總額	127,300	156,610	182,060	213,400	233,760
本地生產總值（按曆年計） （附註 3）	742,580	845,990	963,790	1,098,000	1,250,900
本地生產總值的增長					
以貨幣計算	15.8%	13.9%	13.9%	13.9%	13.9%
以實質計算	5.0%	5.0%	5.0%	5.0%	5.0%
公共開支的增長					
以貨幣計算	17.9%	23.0%	16.3%	17.2%	9.5%
以實質計算	7.3%	12.5%	5.6%	6.4%	-0.4%
公共開支在本地生產總值 （當時價格）所佔百分率 （附註 4）	17.1%	18.5%	18.9%	19.4%	18.7%

附註1： 公共開支包括香港房屋委員會、市政局和區域市政局的開支，由政府的法定基金所支付的開支，和所有記入政府一般收入帳目的開支。私營或半私營機構的開支亦按所接受的補助數額包括在內。至於政府一些部門的活動，如以商業收費來支付部分經費，亦包括在內(例如機場及水務署)；但政府只享有權益股的機構，包括法定機構，其開支則不包括在內，例如地下鐵路公司和一九八二至八三年度後的九廣鐵路公司。同樣地，支付股本的款項亦不包括在內，因為這些款項不能反映出政府實際所用資源。

附註2： 由於政府獎券基金的開支屬於公共開支的一部分，因此一九九二至九三年度的經營開支不包括由政府一般收入帳目轉撥政府獎券基金的23億元。

附註3： 本年度以後各年的本地生產總值數字，均以趨勢假設為根據。

附註4： 公共開支是按財政年度估計，而本地生產總值則按曆年估計，分析這些百分率時須留意這點。

圖3

公共開支在本地生產總值所佔的百分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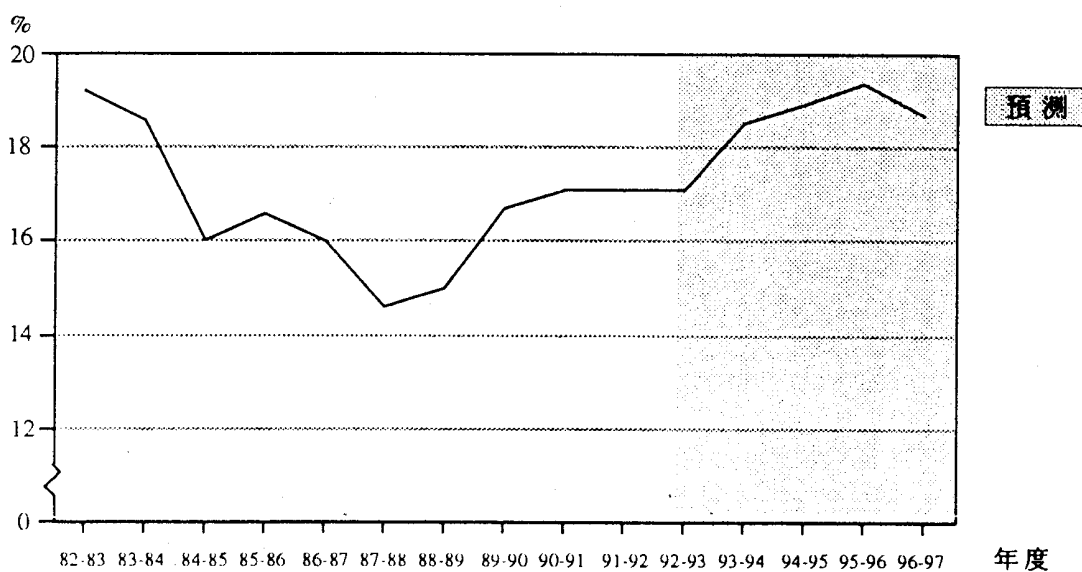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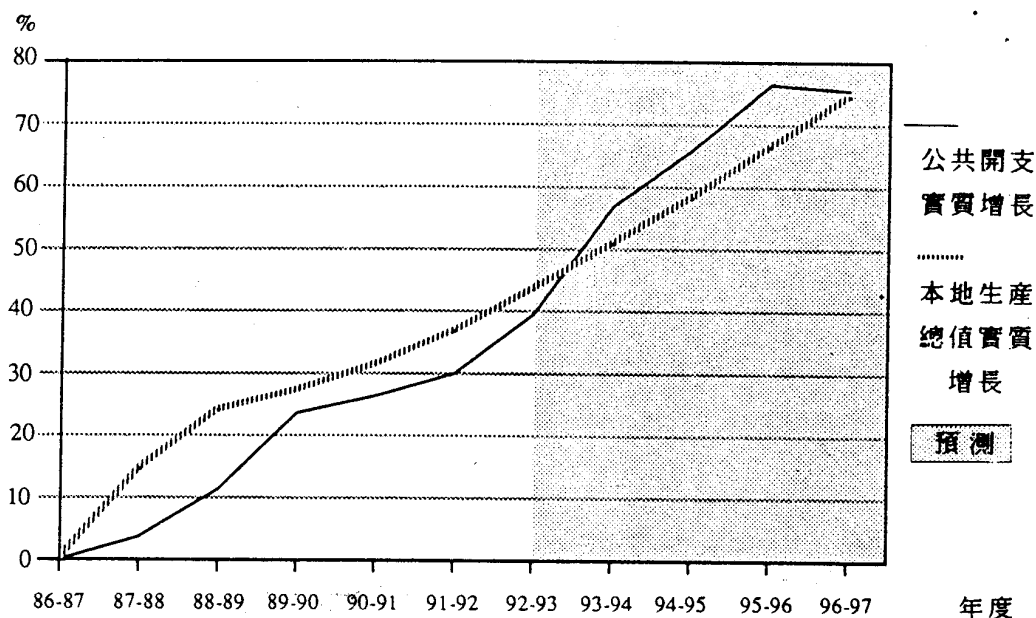


圖4

自採用中期預測以來公共開支累積增長與
本地生產總值累積增長的比較



15. 表5所顯示的，是按經營開支及非經常開支分別列出的一九九三至九四財政年度預算案撥款額。該表同時顯示計及各基金及其他公營部門機構的開支後得出的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公共開支數字；該數字載於表4。

16. 表5亦顯示預算案稅收措施對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的經營盈餘、非經常開支赤字及整體赤字/盈餘的影響。

17. 表5可與表1至表4一併閱讀。

表 5

**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政府開支
與公共開支的關係**

收支組成部分	撥款	政府收支			公共開支
		經營	非經常	總額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開支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經常帳	94,280	94,280	-	94,280	94,280
非經常帳					
機器、設備及工程	650	-	650	650	650
其他非經常開支	3,790	3,790	-	3,790	3,790
補助費	580	-	580	580	580
	99,300	98,070	1,230	99,300	99,300
轉撥各基金的款項	24,450	-	-	-	-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工程帳及儲備帳	-	-	31,570	31,570	31,570
貸款基金	-	-	1,590	1,590	1,590
政府獎券基金	-	-	-	-	585
香港房屋委員會	-	-	-	-	15,940
市政局	-	-	-	-	4,685
區域市政局	-	-	-	-	2,940
	123,750	98,070	34,390	132,460	156,610
收入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直接稅		65,700	850	66,550	
間接稅		41,010	350	41,360	
其他收入		26,700	3,350	30,050	
		133,410	4,550	137,960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	12,660	12,660	
資本投資基金		-	2,580	2,580	
貸款基金		-	790	790	
		133,410	20,580	153,990	
實施預算案稅收措施前的 現金盈餘／（赤字）		35,340	(13,810)	21,530	
減：預算案稅收措施的影響		(3,910)	(50)	(3,960)	
實施預算案稅收措施後的 現金盈餘／（赤字）		31,430	(13,860)	17,570	
減：資本投資基金 （股本投資）		-	(19,730)	(19,730)	
舉債前現金盈餘／（赤字）		31,430	(33,590)	(2,160)	
減：償還政府債券		-	(1,200)	(1,200)	
綜合現金盈餘／（赤字）		31,430	(34,790)	(3,360)	

詞 彙

註：有劃線的名詞在本詞彙內另有專條解釋。

「非經常開支」 指所有記入貸款基金帳目及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的工程帳及儲備帳的開支（償還借款除外），另加從政府一般收入帳目支付的機器、設備及工程開支。

「非經常收支赤字」 指非經常開支與非經常收入兩者的差額。

「非經常收入」 指所有記入各基金帳目的收入（舉債所得款項除外），另加經常收入項下所列例外項目的收入。

「現金盈餘／赤字」 指經營盈餘與非經常收支赤字兩者的差額。

「綜合現金盈餘／赤字」 指扣除股本投資（由資本投資基金支付）及舉債淨額後的現金盈餘／赤字。

「財政儲備」 指累積的綜合現金盈餘。財政儲備又稱政府儲備。

「基金開支」 指記入基本工程儲備基金（工程帳或儲備帳）、貸款基金及資本投資基金各帳目的開支。轉撥給基金或從基金轉撥的款項，並不影響開支水平。

「基金收入」 指所有直接記入基金帳目的收入（從政府一般收入帳目轉撥的款項除外），包括：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工程帳）

工程捐款
從賣地收入撥來款項
結餘利息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儲備帳）

舉債淨額

貸款基金
償還的貸款
貸款利息
結餘利息

資本投資基金

股息
利息
結餘利息
舉債淨額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開支」 指所有根據撥款條例的規定記入政府一般收入帳目的開支，包括轉撥各基金的款項。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收入」 指所有記入 11 個收入總目中任何一個的收入。

「政府開支」 指經營開支與非經常開支的總額。政府開支又稱綜合帳目開支，與公共開支並不相同。

「政府收入」 指基金收入與政府一般收入帳目收入的總額。

「經營開支」 指所有由政府一般收入帳目支付並記入收支預算內「經常帳」項下任何一個分目的開支，另加其他非經常開支。

「經營盈餘」 指經營開支與經常收入兩者的差額。

「公共開支」 指政府開支，另加：

香港房屋委員會、市政局及區域市政局的總開支（經常及非經常開支）；及由政府獎券基金支付的款項。

公共開支亦稱為公營部門綜合開支。

「經常收入」 指所有記入政府一般收入帳目的收入（包括結餘利息），下列項目除外：

遺產稅
的士牌費
賣地收益
償還的貸款
捐款

以上各項均視作非經常收入。

「直接稅」

入息稅及利得稅
遺產稅

「間接稅」

應課稅品稅項

一般差餉

博彩及彩票稅

娛樂稅

酒店房租稅

印花稅

飛機旅客離境稅

海底隧道通過稅

車輛稅

專利稅及特權稅

附件 B一九八八／八九至一九九三／九四年度的公共開支趨勢**引言**

本附件說明一九八八／八九至一九九三／九四年度的公共開支趨勢。這項分析是以附件 A 表 4 所界定的公共開支定義列出，並包括香港房屋委員會、市政局、區域市政局及政府獎券基金的開支。它顯示這個期間實際及預算的經常及非經常開支，並按 9 個主要計劃組別列出：

經濟
保安
社會服務
教育
環境
公共及對外事務
基礎建設
輔助服務
房屋

如有需要，這些計劃組別會再按計劃範圍劃分。

2. 本附件的附錄，為計劃範圍的分類提供註解。至於每個計劃範圍下的個別開支總目詳情，則載於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預算》卷一第 461 至 468 頁（英文版）的索引。這個索引按開支總目，詳細列出每個計劃範圍下的個別目標。

3. 本附件所作出的分析，顯示以往及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資源如何分配給各個計劃組別。

歷年分析：主要特點

4. 表 1 及表 2 列出一九八八／八九至一九九三／九四年度，各計劃組別的開支比率變動情況。表 1 是與經常公共開支有關，表 2 則與公共開支總額有關。

一九八八／八九至一九九三／九四年度
按計劃組別列出的經常公共開支

表 1

計劃組別	實際				修訂預算	預算草案
	1988-89	1989-90	1990-91	1991-92	1992-93	1993-94
	%	%	%	%	%	%
(A) 經濟	6.5	6.4	6.1	6.0	5.9	5.6
(B) 保安						
(1)內部保安	15.1	15.4	14.9	13.8	13.5	12.8
(2)入境事務	1.3	1.4	1.4	1.3	1.3	1.2
(3)其他	1.5	1.4	1.4	1.4	1.4	1.3
	17.9	18.2	17.7	16.5	16.2	15.3
(C) 社會服務						
(1)社會福利	7.8	7.9	7.8	8.3	8.3	8.4
(2)衛生	10.6	10.9	11.3	11.8	13.4	13.8
	18.4	18.8	19.1	20.1	21.7	22.2
(D) 教育	21.4	20.4	21.1	20.3	20.3	20.8
(E) 環境	0.2	1.0	1.0	0.8	0.9	1.2
(F) 公共及對外事務						
(1)康樂、文化及市政設施	5.8	5.6	5.7	5.5	5.4	5.5
(2)地區及社區關係	0.9	1.0	0.9	0.9	0.8	0.7
(3)其他	0.4	0.5	0.4	0.3	0.3	0.3
	7.1	7.1	7.0	6.7	6.5	6.5
(G) 基礎建設						
(1)運輸	1.7	1.6	1.6	1.6	1.5	1.4
(2)土地及屋宇	1.8	1.9	2.0	2.3	2.3	2.2
(3)水務	3.2	3.7	3.3	2.9	2.7	2.6
	6.7	7.2	6.9	6.8	6.5	6.2
(H) 輔助服務	15.2	14.2	15.2	16.4	15.9	15.8
(I) 房屋	6.6	6.7	5.9	6.4	6.1	6.4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經常開支總額	46,329	55,261	67,650	79,577	92,430	106,990

一九八八／八九至一九九三／九四年度
按計劃組別列出的公共開支總額

表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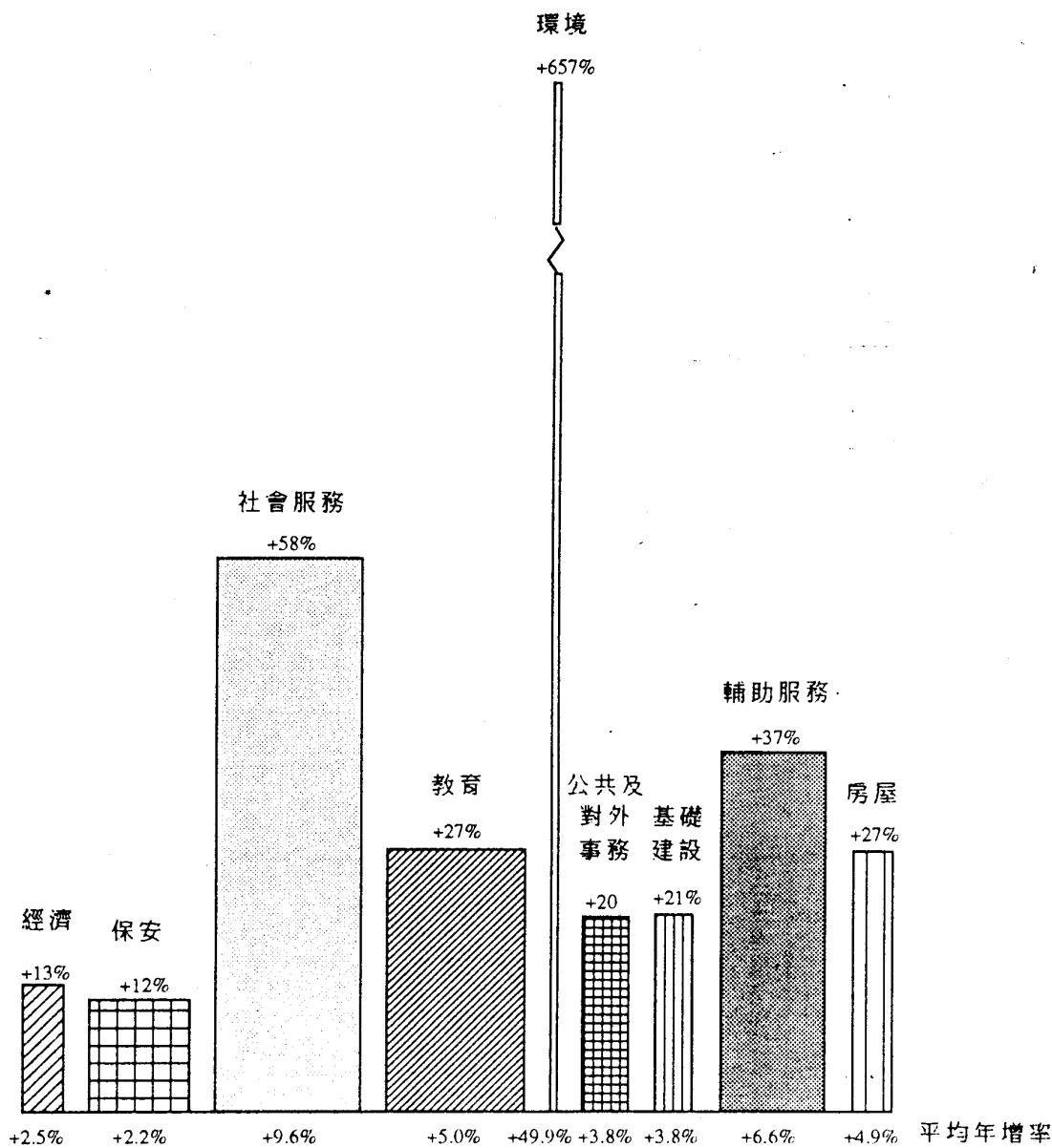
計劃組別	實際				修訂預算	預算草案
	1988-89	1989-90	1990-91	1991-92	1992-93	1993-94
	%	%	%	%	%	%
(A)經濟	5.5	5.0	5.5	5.4	6.0	5.4
(B)保安						
(1)內部保安	12.5	11.7	12.1	11.4	10.7	9.8
(2)入境事務	0.9	1.0	1.1	1.0	1.0	0.9
(3)其他	1.1	1.1	1.1	1.1	1.0	0.9
	14.5	13.8	14.3	13.5	12.7	11.6
(C)社會服務						
(1)社會福利	5.9	5.8	6.1	6.4	6.3	6.1
(2)衛生	8.8	8.9	9.8	10.0	10.8	11.0
	14.7	14.7	15.9	16.4	17.1	17.1
(D)教育	17.5	15.9	16.9	17.4	17.3	16.2
(E)環境	0.8	1.5	2.1	2.5	2.6	2.6
(F)公共及對外事務						
(1)康樂、文化 及市政設施	5.6	5.5	5.9	5.3	5.1	5.2
(2)地區及社區 關係	0.7	0.7	0.7	0.7	0.6	0.5
(3)其他	0.3	0.4	0.3	0.3	0.2	0.2
	6.6	6.6	6.9	6.3	5.9	5.9
(G)基礎建設						
(1)運輸	4.7	5.1	4.7	3.5	4.4	6.1
(2)土地及屋宇	5.6	8.4	4.6	6.6	6.9	7.1
(3)水務	3.3	3.5	3.2	3.2	2.8	2.6
	13.6	17.0	12.5	13.3	14.1	15.8
(H)輔助服務	11.7	11.4	12.9	13.6	12.9	13.9
(I)房屋	15.1	14.1	13.0	11.6	11.4	11.5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公共開支總額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64,799	81,945	95,198	108,012	127,300	156,610

5. 圖1及圖2把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與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各計劃組別的經常開支及開支總額的實質增減百分率，作一比較。

圖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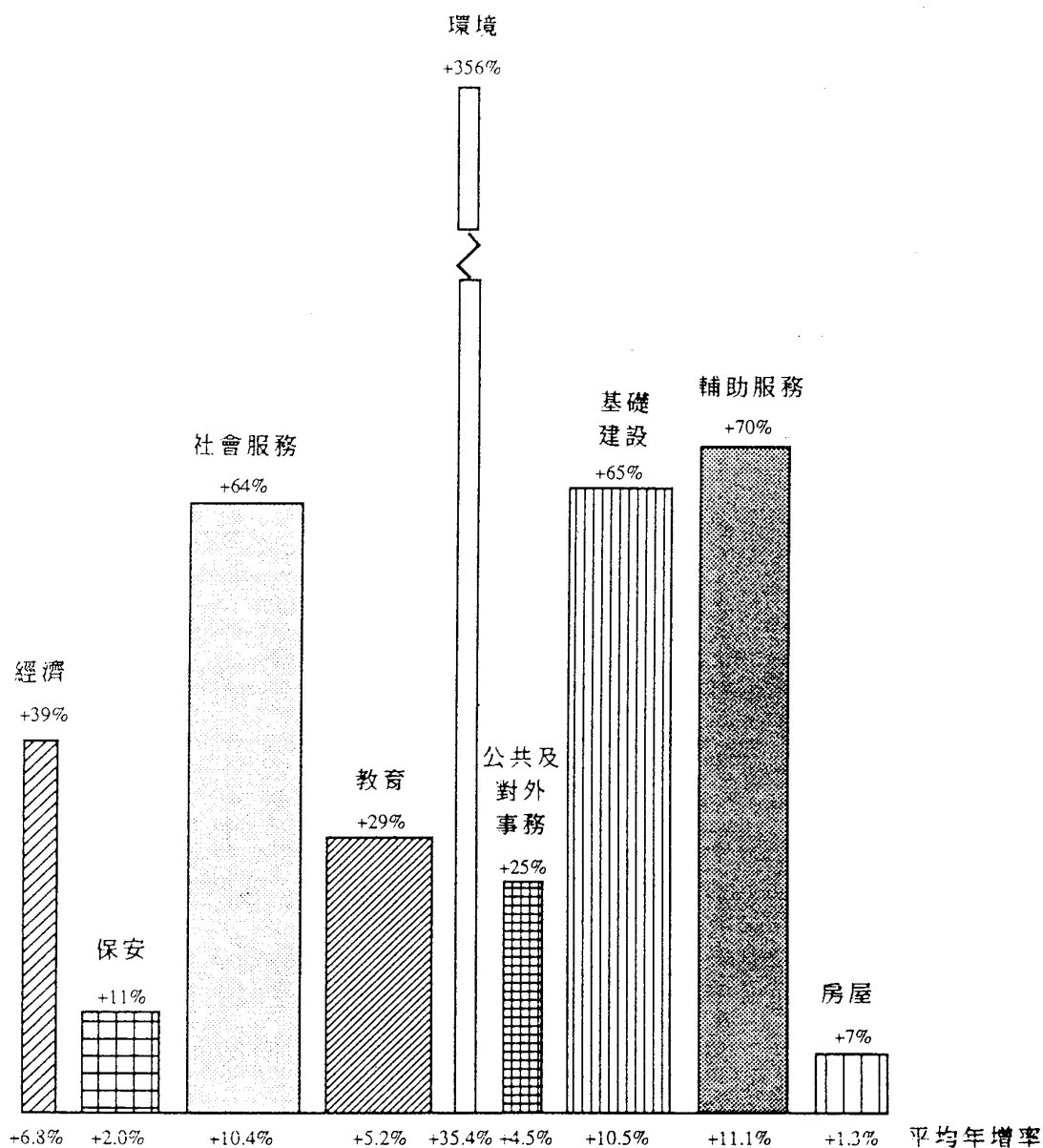
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與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
各計劃組別的經常公共開支實質增長



附註：橫軸上條形的闊度，與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的預算草案成正比例。

圖2

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與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
各計劃組別的公共開支總額實質增長



附註：橫軸上條形的闊度，與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的預算草案成正比例。

6. 一九九二至九三與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按計劃組別列出的經常公共開支及公共開支總額分析，分別載於表 3 及表 4。兩表均載有兩個年度間的開支實質增長詳情。

表 3**按計劃組別列出的經常公共開支分析**

計劃組別	修訂預算	預算草案	實質增長
	1992-93	1993-94	
	百萬元	百萬元	%
(A)經濟	5,470	5,995	- 0.1
(B)保安			
(1)內部保安	12,490	13,680	- 1.1
(2)入境事務	1,160	1,280	- 0.3
(3)其他	1,265	1,385	- 1.6
	14,915	16,345	- 1.1
(C)社會服務			
(1)社會福利	7,655	9,005	+ 7.8
(2)衛生	12,420	14,780	+ 7.8
	20,075	23,785	+ 7.8
(D)教育	18,800	22,220	+ 7.3
(E)環境	830	1,290	+42.8
(F)公共及對外事務			
(1)康樂、文化及市政 設施	5,015	5,910	+ 6.9
(2)地區及社區關係	705	755	- 0.5
(3)其他	300	325	- 1.5
	6,020	6,990	+ 5.6
(G)基礎建設			
(1)運輸	1,395	1,525	- 5.5
(2)土地及屋宇	2,090	2,325	+ 1.0
(3)水務	2,505	2,785	+ 0.9
	5,990	6,635	- 0.6
(H)輔助服務	14,665	16,870	+ 5.9
(I)房屋	5,665	6,860	+ 9.0
經常開支總額	92,430	106,990	+ 5.2

表 4

按計劃組別列出的公共開支總額分析

計劃組別	修訂預算	預算草案	實質增長
	1992-93	1993-94	
	百萬元	百萬元	%
(A)經濟	7,620	8,455	+ 1.6
(B)保安			
(1)內部保安	13,660	15,385	+ 2.2
(2)入境事務	1,220	1,340	- 1.1
(3)其他	1,295	1,420	- 1.7
	16,175	18,145	+ 1.6
(C)社會服務			
(1)社會福利	8,005	9,525	+ 9.2
(2)衛生	13,740	17,180	+13.9
	21,745	26,705	+12.2
(D)教育	22,005	25,365	+ 4.7
(E)環境	3,265	4,045	+14.1
(F)公共及對外事務			
(1)康樂、文化及市政 設施	6,435	8,205	+16.2
(2)地區及社區關係	720	775	0.0
(3)其他	315	340	- 3.3
	7,470	9,320	+13.9
(G)基礎建設			
(1)運輸	5,765	9,590	+52.7
(2)土地及屋宇	8,810	11,100	+16.1
(3)水務	3,575	4,040	+ 3.2
	18,150	24,730	+25.2
(H)輔助服務	16,390	21,855	+23.7
(I)房屋	14,480	17,990	+12.8
公共開支總額	127,300	156,610	+12.5

開支分類註解

計劃範圍	項 目 (註 1)
------	-----------

(A) 經濟

- | | |
|----------|---|
| (1) 金融 | 布政司署 (金融科)
雜項服務 (部分)
破產管理署
註冊總署 (部分)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
電腦化計劃 — 布政司署 (金融科)
— 註冊總署 (部分)
輔助服務計劃 (部分)
裝修計劃 (部分) |
| (2) 食物供應 | 漁農處 (部分)
布政司署 (經濟科 — 部分)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
食物供應及政府辦事處計劃 (部分)
貸款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
初級產品 |
| (3) 海空交通 | 民航處 (部分)
土木工程署 (部分)
布政司署 (經濟科 — 部分)
海事處 (部分)
郵政署 (部分)
皇家香港天文台 (部分)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
海空交通計劃及有關計劃
主要系統 — 民航處 (部分)
— 海事處
電腦化計劃 — 海事處 |

計劃範圍	項 目 (註1)
(4) 郵政、電訊 及電力	布政司署 (經濟科 — 部分) 郵政署 (部分)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 主要系統 — 郵政署
(5) 旅行及旅遊	布政司署 (經濟科 — 部分) 補助費：非政府部門的公營機構 (部分)
(6) 工商	漁農處 (部分) 政府統計處 (部分) 香港海關 (部分) 布政司署 (工商科) 布政司署：駐海外辦事處 (部分) 工業署 知識產權署 雜項服務 (部分) 郵政署 (部分) 補助費：雜項 (部分) 補助費：非政府部門的公營機構 (部分) 貿易署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 電腦化計劃 — 香港海關 — 貿易署 貸款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 發展工業邨 工業

計劃範圍	項 目 (註1)
(7) 公眾安全	漁農處 (部分) 機電工程署 (部分) 布政司署 (經濟科 — 部分) 皇家香港天文台 (部分)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 主要系統 — 皇家香港天文台
(8) 就業	布政司署 (教育統籌科 — 部分) 勞工處 職工會登記局 補助費：非政府部門的公營機構 (部分) 工業教育及訓練署 (部分)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 工業教育及訓練補助計劃 (部分) 主要系統 — 整筆撥款 (部分)
(B) 保安	
(1) 內部保安	醫療輔助隊 民眾安全服務處 民航處 (部分) 懲教署 香港海關 (部分) 機電工程署 (部分) 消防處 政府飛行服務隊 政府化驗所 (部分) 布政司署 (保安科 — 部分) 內部保安：雜項措施 海事處 (部分) 雜項服務 (部分)

計劃範圍	項 目 (註1)
	投訴警方事宜監察委員會 警察：皇家香港警務處 警察：皇家香港軍團（義勇軍） 皇家香港天文台（部分） 補助費：雜項（部分）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主要基本工程所需設備（消防處） — 治安及有關計劃 — 公眾安全及有關計劃 — 輔助服務計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邊境設施 — 海軍設施 — 民眾安全服務處 — 警察：皇家香港警務處 — 政府飛行服務隊
	宿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裝修計劃 — 警察：皇家香港警務處
	主要系統 — 民航處（部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香港海關 — 警察：皇家香港警務處 — 懲教署
	電腦化計劃 — 懲教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消防處 — 警察：皇家香港警務處
(2) 入境管制	布政司署（保安科 — 部分） 人民入境事務處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電腦化計劃 — 人民入境事務處
(3) 律政	律政署

計劃範圍	項 目 (註1)
(4) 司法	司法部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 治安方面的計劃 (司法部) 電腦化計劃 — 司法部
(5) 防止貪污	廉政公署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 主要系統 — 廉政公署 電腦化計劃 — 廉政公署
(C) 社會服務	
(1) 社會福利	教育署 (部分) 布政司署 (衛生福利科 — 部分) 長俸 (部分) 郵政署 (部分) 社會福利署 (部分) 補助費：雜項 (部分) 工業教育及訓練署 (部分) 運輸署 (部分)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 教育計劃 (部分) 教育補助計劃 (部分) 社會福利、公共及有關計劃 電腦化計劃 — 社會福利署 政府獎券基金方面的支出
(2) 衛生	漁農處 (部分) 衛生署 (部分) 政府化驗所 (部分) 布政司署 (衛生福利科 — 部分)

計劃範圍	項 目 (註 1)
------	-----------

醫院事務署
補助費：雜項（部分）
補助費：非政府部門的公營機構（部分）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
 醫療補助計劃
 主要系統 — 衛生署
 衛生及有關計劃
 電腦化計劃 — 衛生署
 整筆撥款（部分）

(D) 教育

衛生署（部分）
教育署（部分）
布政司署（教育統籌科 — 部分）
香港電台（部分）
學生資助辦事處
補助費：雜項（部分）
補助費：非政府部門的公營機構（部分）
工業教育及訓練署（部分）
大學及理工學院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
 教育計劃（部分）
 教育補助計劃（部分）
 工業教育及訓練補助計劃（部分）
 大學及理工學院補助計劃
 電腦化計劃 — 布政司署（教育統籌科 —
 部分）
 — 教育署
貸款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
 學校／教師貸款
 學生貸款

計劃範圍	項 目 (註1)
(E) <u>環境</u>	漁農處 (部分) 土木工程署 (部分) 渠務署 (部分) 環境保護署 政府化驗所 (部分) 布政司署：規劃環境地政科及工務科 (部分) 海事處 (部分)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 環境保護計劃 主要系統 — 渠務署
(F) <u>公共及對外事務</u>	
(1) 康樂、文化及 市政設施	布政司署：文康廣播科 (部分) 雜項服務 (部分) 補助費：雜項 (部分) 補助費：非政府部門的公營機構 (部分) 區域市政局的開支 市政局的開支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 康樂、文化及市政設施計劃 非經常補助計劃 (部分)
(2) 地區及社區關係	屋宇地政署 (部分) 布政司署：政務總署 布政司署：駐海外辦事處 (部分) 差餉物業估價署 (部分) 社會福利署 (部分)

計劃範圍	項 目 (註1)
(3) 廣播及娛樂	布政司署：文康廣播科（部分） 郵政署（部分） 香港電台（部分） 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 主要系統 — 香港電台
(G) 基礎建設	
(1) 運輸	布政司署（運輸科） 路政署 運輸署（部分）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 主要系統 — 運輸署 — 路政署 運輸計劃 電腦化計劃 — 運輸署
(2) 屋宇、土地 及規劃	漁農處（部分） 屋宇地政署（部分） 土木工程署（部分） 渠務署（部分） 機電工程署（部分） 布政司署：規劃環境地政科及工務科（部分） 房屋署（部分） 海事處（部分） 規劃署 註冊總署（部分） 拓展署（部分）

計劃範圍	項 目 (註1)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 土木工程計劃 徵用土地 主要系統 — 土木工程署 防止山泥傾瀉及土地發展計劃 電腦化計劃 — 屋宇地政署 — 註冊總署 (部分) 裝修計劃 (部分) 整筆撥款 (部分)
(3) 水務	布政司署：規劃環境地政科及工務科 (部分) 水務署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 水務計劃 主要系統 — 水務署
(H) 輔助服務	
(1) 收取稅款及 財政管理	核數署 民航處 (部分) 香港海關 (部分) 布政司署 (財政科 — 部分) 稅務局 雜項服務 (部分) 差餉物業估價署 (部分) 庫務署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 電腦化計劃 — 稅務局 — 差餉物業估價署 (部分) — 庫務署

計劃範圍	項 目 (註1)
(2) 公務員的 中央管理	衛生署 (部分) 公務員一般費用 布政司署 (公務員事務科) 布政司署：公務員訓練處 布政司署：駐海外辦事處 (部分) 雜項服務 (部分) 長俸 (部分) 公務員敘用委員會 公務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 紀律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 貸款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 公務員房屋資助
(3) 政府內部 服務	總督府 建築署 政府統計處 (部分) 土木工程署 (部分) 機電工程署 (部分) 資訊科技署 政府車輛管理處 政府產業署 布政司署 (布政司辦公室 — 部分) 布政司署 (經濟科 — 部分) 布政司署 (財政科 — 部分) 布政司署：規劃環境地政科及工務科 (部分) 政府物料供應處 政府新聞處 海事處 (部分) 政府印務局 差餉物業估價署 (部分) 補助費：雜項 (部分) 拓展署 (部分)

計劃範圍	項 目 (註 1)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主要系統 — 建築署 — 機電工程署 — 布政司署：規劃環境地政科 及工務科 — 政府新聞處 — 政府印務局 — 電腦化計劃 — 機電工程署 — 布政司署 (部分) — 政府新聞處 — 資訊科技署 — 差餉物業估價署 (部分) — 整筆撥款 — 輔助服務及有關計劃 (部分) — 裝修計劃 (部分) — 宿舍 — 政府辦事處 (部分) — 整筆撥款 (部分)
(4) 政制及過渡 期事務	布政司署 (憲制事務科 — 部分) 布政司署 (布政司辦公室 — 部分) 法律援助署 雜項服務 (部分) 補助費：雜項 (部分)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電腦化計劃 — 布政司署 (部分)
(5) 為行政立法 兩局議員提 供的輔助 服務	布政司署 (布政司辦公室 — 部分) 主法局議員辦事處 補助費：雜項 (部分)

計劃範圍	項 目 (註 1)
(6) 有關行政失當 的投訴	行政事務申訴專員公署
(1) <u>房屋</u>	香港房屋委員會的開支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列方面的支出 — 房屋計劃

註 1 倘某部門或開支總目在超過一個計劃範圍內出現，則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預算》卷一內有關的管制人員報告會載述其中詳情。

附件 C

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主要計劃範圍的經常開支增長

當局已撥出額外款項，作為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下列服務主要改善措施的經費 —

百萬元
(一九九二至九三
年度價格)

社會服務

980

衛生

- 增設 950 張病床
- 2 間新普通科門診診療所
- 3 間新母嬰健康院
- 1 間新皮膚診所
- 1 間老人健康院
- 1 間婦女健康診所
- 擴展 11 間現有診所
- 1 個多科醫療隊伍，照顧社會上的高齡精神病人
- 將劃一化病歷咭擴展到差不多所有普通科門診診療所
- 在個別醫院繼續實行管理改革計劃

社會福利

600 (包括由政府獎
券基金撥出的 2.25
億元)

- 推行一項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
- 為高齡人士設置 1 780 個護理安老院和安老院名額、6 間日間護理中心、18 間社區中心及 3 間多種服務中心

- 為弱智及傷殘人士提供 710 個宿位
- 660 個庇護工場名額
- 440 個展能中心名額
- 1 400 個日間託兒所名額
- 270 個日間育嬰院名額
- 160 個寄養服務名額
- 24 間兒童之家
- 18 名學校社會工作者
- 為資助社會工作者提供按揭利息津貼

教育

1,390

- 小學一年級每班學生人數由 40 名減至 35 名
- 增加小學教師 785 名；使學生與教師的人數比例由 27 名降至 25.5 名
- 增加 30 間全日制小學
- 增設 1 500 個學士學位一年級名額
- 改善幼稚園的減免學費計劃
- 為資助學校教師提供按揭利息津貼

環境

370

- 以下項目的額外操作成本 —
 - 化學廢物處理中心
 - 九龍灣及港島東區垃圾轉運站
 - 污水處理廠
 - 新界西堆填區

附件 D

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或其後動工的主要基本工程

已撥款在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或其後進行的基本工程包括：

	百萬元 (一九九二至九三 年度價格)
經濟	8,390
— 馬灣海峽改善工程	
— 屯門第 38 區的填海及基本設施工程	
— 大嶼山港口發展第 I 期工程	
教育	890
— 消滅噪音措施，第 III 及第 IV 期	
— 嶺南書院 — 校舍發展	
環境（資本投資基金撥予污水優先處理計劃的 49 億元除外）	3,210
— 灣仔東、北角及吐露港的污水改善計劃	
— 港島西垃圾轉運站	
— 堆填區美化工程	
社會服務	2,650
— 瑪嘉烈醫院 — 擴建及改善工程	
— 大埔療養院／護養院	
— 北區醫院	
— 香港仔弱能人士技能訓練中心	
基礎建設	3,950
— 西九龍走廊 — 油麻地分段工程 — 第 II 期	
— 龍翔道及呈祥道道路改善工程	
— 北大嶼山快速公路 — 第 II 期	
— 屯門公路改善工程	
— 西區、中環及灣仔供水改善工程	
— 新界西北部濾水及輸水設施	